

# 莊敬高職

一 一 四 學 年 度  
第 二 學 期  
學 務 工 作 計 畫

學務處編訂

## 莊敬高職一一四學年第二學期學務工作計畫目錄

壹、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導師研習程序表-----	1
貳、學務處行事曆-----	2
參、學務處各組工作報告	
一、訓育組-----	4-7
二、生輔組-----	8-9
三、體衛組-----	9-12
四、宿輔組-----	12-14

### 《訓育組相關附件》

附件一、中心德目表-----	15
附件二、公民訓練進度預定表-----	16
附件三、模範生選拔實施辦法-----	17
附件四、藝文活動實施辦法-----	18
附件五、教室佈置比賽實施辦法-----	19
附件六、僑生歌唱比賽實施辦法-----	20
附表一、學生世代志工服務學習時數累計表-----	21
附表二、學生服務學習紀錄冊-----	21
附表三、家庭訪視記錄表-----	22
附表四、班級幹部名單-----	23
附表五、自治會班級代表名單-----	23
附表六、愛心便當數量總表-----	24
附表七、愛心便當名冊-----	24
附表八、週會頒(獻)獎申請表-----	25

### 《生輔組相關附件》

附件七、假日生活輔導實施辦法-----	26
---------------------	----

### 《體衛組相關附件》

附件八、校園環境整潔衛生規範-----	27-28
---------------------	-------

附件九、倒垃圾位置圖-----	29
附件十、廁所美化競賽實施辦法-----	30
附件十一、校園垃圾分類資源回收實施辦法-----	31
附件十二、莊敬高職學生緊急傷病處理實施辦法-----	32-33
附件十三、標籤張貼標準-----	34
附件十四、打掃區域負責人員標籤-----	35
附表九、自主健康管理體溫測量記錄表-----	36
附表十、傳染病通報單-----	37
《宿輔組相關附件》	
附表十一、莊敬高職學生宿舍作息時間表-----	38
附件十五、外宿申請表填寫範例-----	39
附件十六、宿舍突發狀況處置流程圖-----	40
附件十七、退宿單填寫範例-----	41
生輔組參考資料-----	42-68

壹、一一四學年度第二學期導師研習程序表 115.01.23

課程	主持(講)人	起訖時間	備註
報到	簽到就位	15:50~16:00	1 樓學生活動中心
學務處 報告	訓育組報告	16:00~16:30	
	生輔組報告		
	體衛組報告		
	宿輔組報告		
專題報告	急救知能研習— 校護林好霏	16:30~16:40	
專題報告	導師反毒知能研習— 楊豐榜教官	16:40~16:50	
精神講話	林淑貴校長	16:50~17:00	
主席致詞	董事長	17:00~17:20	
分組討論	<p>第一組：餐飲科/農場經營/<u>園藝科</u> 組長—武志安主任</p> <p>第二組：藝術群(演藝科/<u>音樂科</u>/ 影視科)組長—朱振威主任</p> <p>第三組：家政群(服裝/美容/幼保 科)組長—何麗玉主任</p> <p>第四組：資訊/資處/多媒體科/ 組長—張秋嬋主任</p> <p>請各組針對議題書寫500字綜合心得 得分享(如有實際案例分享更佳) 亦可另訂學生品格/德教育相關主 題。 於1/30(五)16:00前繳交紙本(印 出後由主任用印)及電子檔至訓育 組彙整備查。</p>	各組 另訂 時間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因應性平事件處理與法律流程，如何加強學生性平教育。</li> <li>2. 因應兒童權利公約的精神與內涵，如何處理校園中學生權利的變化。</li> <li>3. 如何發現班級問題/如何處理校園突發事件。</li> <li>4. 如何加強學生禮節及對師長應對進退態度。</li> </ol>

## 貳、莊敬高職一一四學年度第二學期學務處行事曆

週次	日期	訓 育 組	生 輔 組	體 衛 組	宿 輔 組
一	0208   0214				
二	0222   022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23(二)新春團拜 (0830)、開學典禮(新店 1010)(永和 1120)</li> <li>◆2/28 和平紀念日，放假 1 日</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2/23-2/28 友善校園週</li> <li>◆2/25 建教班操評會</li> <li>◆2/27-28 建教班德育輔導</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2/26(四)班會時間抽 114-2 假日打掃志工籤</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21-22 下學期住宿生開始報到入住</li> <li>◆2/26 宿舍環境大掃除</li> <li>◆2/27-3/4 僑生廠生轉換暨轉學僑生報到入住</li> </ul>
三	0301   030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4(三)幹部訓練(新店 0900)、(永和 1230)</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4 第 7 節防災演練預演</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2(一)檢查冷氣濾網、垃圾桶</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1-3/4 僑生廠生轉換暨轉學僑生報到入住</li> <li>◆3/2 三月份學生宿舍會議</li> <li>◆3/6 宿舍環境大掃除</li> </ul>
四	0308   031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13(五)繳交學生自治會班級代表名單</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11 第 7 節正式防災演練</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11 宿舍災害避難演練</li> <li>◆3/12 宿舍環境大掃除</li> </ul>
五	0315   032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17(二)特殊身分(低收中低收特境身心障礙)學雜費補助減免申請校內截止日</li> <li>◆3/18 社團開課(1)</li> <li>◆3/19 學生自治會(班/畢聯)期初會議</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16-17 二年級極限挑戰第一梯</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19 宿舍環境大掃除</li> </ul>
六	0322   032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24(二)學產基金低收入戶獎助學金、台北市清寒午餐補助申請校內截止日</li> <li>◆03/25(三)社團開課(2)</li> <li>◆03/27(五)學生畢聯會會議(1)</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23-24 二年級極限挑戰第二梯</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第一次廁所美化競賽週</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26 宿舍環境大掃除</li> </ul>
七	0329   040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03/30-04/03 教室佈置評比週</li> </ul>			
八	0405   041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04/08(三)社團(3)</li> <li>◆04/10(五)學生畢聯會會議(2)</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4/6(一)檢查冷氣濾網、垃圾桶</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4/6 四月份學生宿舍會議</li> <li>◆4/9 宿舍環境大掃除</li> </ul>
九	0412   041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04/13-04/17 畢業紀念冊照片拍攝</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4/16 宿舍環境大掃除</li> </ul>
十	0419   042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04/22(三) 社團(4)</li> <li>◆04/24(五)繳交幹部名單</li> <li>◆家長委員會會議</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4/22 建教班操評會</li> <li>◆4/25-4/26 建教班德育輔導</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4/23 宿舍環境大掃除</li> </ul>
十一	0426   050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04/29(三)第一次週記抽查(P.1-P.21/)</li> <li>◆04/29(三)繳送 114-2 學期模範生名冊</li> <li>◆05/01(五)學生畢聯會會議(3)</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4/27 高二實彈射擊勤前安全講習</li> <li>◆4/30 高二實彈射擊</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4/29-5/2 三年級僑生廠生轉換</li> <li>◆4/30 宿舍環境大掃除</li> </ul>

## 貳、莊敬高職一一四學年度第二學期學務處行事曆

週次	日期	訓 育 組	生 輔 組	體 衛 組	宿 輔 組
十二	0503   0509	◆05/06(三)社團(5) ◆05/06(三)繳交母親節卡片		◆5/4(一)檢查冷氣濾網、垃圾桶 ◆5/6、7 健康操比賽 主題：口腔保健	◆5/4 五月份學生宿舍會議 ◆5/7 宿舍環境大掃除
十三	0510   0516	◆05/13(三)藝文活動：二年級海報設計比賽 ◆05/14(四)藝文活動：三年級英文演講比賽 ◆05/15(五)藝文活動：一年級英文歌唱比賽 ◆05/15(五)僑生歌唱比賽 ◆05/15(五)學生畢聯會會議(4)		◆第二次廁所美化競賽週	◆5/14 宿舍環境大掃除
十四	0517   0523	◆05/20(三)社團(6)	◆5/20 三年級暨一、二年級建教班操評會 ◆5/23-5/24 德育輔導		◆5/21 宿舍環境大掃除
十五	0524   0530	◆05/29(五)學生畢聯會會議(5) ◆05/28(四)-05/30(六)聯合畢業公演(暫定)			◆5/29-6/2 一、二年級僑生廠生轉換 ◆5/29 宿舍環境大掃除
十六	0531   0606	◆06/02(二)(0810)學生自治會(班/畢聯)期末會議 ◆06/03(三)社團(7) ◆6/04 畢業典禮預演 ◆6/05 畢業典禮(暫定)			◆6/1 六月份學生宿舍會議 ◆6/4 宿舍環境大掃除 ◆6/5 三年級畢業退宿(台生、正規僑生)
十七	0607   0613	◆06/10(三)社團(8)		◆6/8(一)檢查冷氣濾網、垃圾桶	◆6/11 宿舍環境大掃除
十八	0614   0620	◆06/17(三)社團(9) ◆06/18(四)繳交家訪表			◆6/18 宿舍環境大掃除
十九	0621   0627	◆06/23(二)第二次週記抽查至35頁	◆6/22-23 二年級極限挑戰第三梯 ◆6/24 一、二年級暨三年級建教班操評會 ◆6/27-28 德育輔導		◆6/25-27 宿舍期末環境大掃除
廿	0628   0704	◆6/30 結業式(暫定)			◆6/30 三年級畢業退宿(僑生) ◆7/1-7/4 新進僑生入住宿舍整備

## 參、學務處各組工作報告

### 一、訓育組工作報告

#### 一一四學年度上學期工作報告

##### (一)、行政工作

1. 辦理學生申請助學貸款，日校 61 筆計 1,001,158/進修部 6 筆計 178,816 元。
2. 辦理學生申請生活費貸款，日校 11 筆計 380,000 元。
3. 本校董事會體恤清寒學生，每日發放愛心便當，本學期至 114/1/9 止，計發放 25061 個。
4. 辦理導師每月家庭訪問工作，加強班級經營效能，收家訪 192、來校 249、宿舍 7、廠家 14、電訪 133、總計截至 114.1.2。
5. 迄 114/1/22 止審核週記抽查共計 142 班/612 本，評選出批閱認真教師簽核獎勵以資鼓勵。  
(第 1 次抽查(105 班/315 本)、(第 2 次抽查(99 班/297 本)
6. 輔導 114 學年度學生自治會/班聯會，培育學生自治團體運作教育。
7. 輔導 112 級畢聯會，籌劃辦理 114 學年度畢業班相關事宜。
8. 文化走廊維護管理宣導(教)資料張貼。
9. 辦理 114-1 臺北市清寒學生餐費補助(日校 30 人/夜校 2 人)共 205,920 元。
10. 辦理 114-1 學期低收入戶學費補助(日校 139 人/夜校 21 人)共 5,389,558 元。
11. 辦理 114-1 學期中低收入戶學費補助(日校 62 人/夜校 8 人)共 157,275 元。
12. 辦理 114-1 學期特殊境遇戶學費補助(日校 1 人/夜校 0 人)共 2,862 元。
13. 辦理 114-1 學期身心障礙戶學費補助(日校 154 人/夜校 9 人)共 1,154,341 元。

##### (二)、計畫專案 (合計 14, 893, 936)

項次	專案名稱	補助經費	執行進度
1	114 學年度發展及改進原住民技職教育計畫 (上：150,000/下：200,000)	350,000	進行中
2	114 年僑生工讀金(下/7-12月)	855,000	已核結
3	114 年度僑生春節祭祖暨師生聯歡餐會	723,800	已核結
4	114 僑生生活輔導計畫	780,000	已核結
5	114-1 低收、中低收、特殊境遇學生學雜減免	5,549,695	已核結
6	114-1 台北市政府教育局清寒學生低收入學生餐費補助(台北市午餐)	205,920	已核結
7	學產基金低收入學生助學金(121 人*4000 元)	484,000	已核結
8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就學費用 (學雜費)減免經費	1,154,341	已核結
9	114 年國慶參加表演活動經費	1,848,080	已核結
10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清寒僑生助學金(9-12 月)	2,609,600	已核結
11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族社團計畫	60,000	進行中
12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與大專校院攜手精進教學輔導原住民族學生計畫	214,500	已核結
13	新北市 114 學年度學生舞蹈比賽團隊培訓費	59,000	已核結
	合計	<b>14,893,936</b>	

##### (三)、校內、外活動

###### 1.校內活動：

- (1) 09/01(三)114 學年第一學期開學典禮 10:10/永和校區 11:10
- (2) 09/05(五)班級幹部訓練
- (3) 09/17(三)國際獅子會年度社會服務活動
- (4) 09/23-26(二~五)愛灑莊敬活動
- (5) 11/18(二)~11/21(五)112 級畢業生教育旅行

- (6) 12/18(四)藝文比賽-歌唱比賽
- (7) 12/23(二)藝文比賽-繪畫比賽
- (8) 12/24(三)藝文比賽-演講比賽
- (9) 12/24(三)感恩報佳音活動
- (10) 01/10(六)寒冬送溫暖愛心在莊敬感恩活動
- (11) 01/23(五)結業式
- (12) 薦選 114 學年第一學期模範生

## 2.校外活動：28 案

1. 09/05(五)中元祭典放水燈遊行演活動/基隆市區
2. 09/11(四)114年度優良教育人員表揚典禮-舞蹈
3. 09/20(三)新北市國教輔導團受贈典禮-禮賓
4. 09/26(二)新北市三和國中敬師活動
5. 09/28(四)新北市客家義民爺文化祭活動
6. 10/06(一)114年國慶彩排表演
7. 10/10(五)114年國慶表演
8. 10/22(一)萬華國中校慶-音響
9. 11/08(三)優良志工服務站代表表揚
10. 11/08(三)漳和國中校慶-舞蹈
11. 11/09(四)家長授證大會
12. 11/14(五)正德國中校慶-音響、舞蹈
13. 11/14(五)二重國中校慶-舞蹈
14. 11/15(六)新埔國中校慶-音響
15. 11/15(六)樹林國中校慶-音響、舞蹈
16. 11/29(六)與總統有約-最佳人氣獎
17. 11/22(六)安康高中校慶-音響、舞蹈
18. 11/22(六)碧華國中校慶-音響、舞蹈
19. 12/5-6(五-六)板橋國中校慶-音響
20. 12/12(五)土城國中校慶-音響、舞蹈、鼓隊/五峰國中校慶-音響、儀隊
21. 12/13(六)自強國中校慶-音響、舞蹈/忠孝國中校慶-音響、舞蹈/林口國中校慶-音響/光榮國中校慶-音響、餐飲/八里國中校慶-音響
22. 12/19(五)2025台灣遠征吹響友誼、舞動青春活動-儀隊與橘色惡魔、翡翠騎士共演
23. 12/20(六)達觀國中校慶-音響、舞蹈
24. 12/26(五)三和國中校慶-音響、舞蹈
25. 12/26(五)林口國中校慶-舞蹈

## (四)、校內、外競賽

### 1.校內：藝文競賽

- (1)12/18(四)歌唱比賽：第一名演三勤 陳思妤、第二名農三仁 劉強平、鍾非林、第三名服三莊 吳奕廷、曾致軒、第四名訊三恭 楊海杰、李宸正、丁昌達、周志明、第五名影三莊 葉子禎、第六名演三純 王詩媗
- (2)僑生班級歌唱比賽：第一名資三仁、第二名農三仁、第三名訊三恭、第四名農一仁、第五名資二仁、第六名資三和
- (3)12/24(三)演講比賽：台生班第一名演二自 黃昱凱、第二名餐二自 施學蓉、第三名資二莊林瓚玄、僑生班第一名訊二恭 賴彬彬、第二名餐二仁 番華琴、第三名餐二愛 楊敬賢
- (4)12/23(二)繪畫比賽：第一名多一莊周沛恩、第二名園一莊莊雯卉、第三名多一莊許泓榛、第四名資二和陸文富、第五名演一純林宜霆

### 2.校外：

項次	單位	賽會正式名稱	比賽項目/組別	獲得名次
----	----	--------	---------	------

項次	單位	賽會正式名稱	比賽項目/組別	獲得名次
1	餐飲	「環球廚神·國際挑戰賽 2025」中國總決賽	青年組、專業組	最佳賣相、金、銀、最佳創意獎
2	餐飲	114 年度新北市環保局滿漢全惜料理比賽		第三名、佳作
3	餐飲	2025 衛生福利部銀領新食尚-銀養創新料理競賽		佳作
4	餐飲	2025 基隆美食壽司盛典-黑白壽司賞		金賞、銀賞、銅賞
5	餐飲	2025TCAC 台灣國際美食廚藝挑戰賽	鮭魚雙人挑戰賽、夢幻團隊三人、西式美國雞肉烹調、現場創意馬卡龍、西式家畜烹調、馬鈴薯現場烹調、亞洲肉類及海鮮風味宴客菜、現場蛋糕裝飾	金、銀、銅賞、佳作
6	餐飲	2025 臺北國際廚藝挑戰賽	創意麵食料理、中式肉類、美國雞肉:世界料理殿堂、美國稻米創意米漢堡早午餐、亞洲風味創意炒飯、冷展西式手指小食、主菜、馬鈴薯宴會宴席組	金、銀、銅牌、佳作
7	餐飲	第 28 屆高雄易牙全國美食文化大展	社會組	金牌獎
8	餐飲	114 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技藝競賽-家事類服裝製作職種	餐飲	第九名
9	餐飲	台南美食之都國際餐飲藝術挑戰賽	酒精、無酒精飲調組	銀牌、銅牌
10	語文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閱讀心得寫作比賽	高中組	特優、優等
11	語文	IVYcup 常春藤口語大賽亞太地區總決賽及地區半決賽		銅牌、銀獎、銅獎、優勝獎
12	語文	113 年度新北市技職學生產業實習故事大賞徵文比賽	技職組	優等
13	演藝	2025 全國中等學校街舞大賽	高混組	第二、四、六名
14	演藝	中華民國霹靂舞國手選拔積分戰	高中男子組	第三名
15	演藝	新北市學生舞蹈大賽	現代舞個人組	第二名
16	演藝	2025 第二屆老爺盃街舞大賽	U18 街舞排舞組	第三名
17	演藝	全國總統盃	breaking 組	第一名
18	演藝	全國學生舞蹈比賽民俗舞	民俗舞高中職 B 團體甲組、乙組	優等
19	音樂	114 全國學年度音樂比賽 A 組	女高音獨唱、大提琴獨奏、小提琴獨奏、中提琴獨奏、鋼琴獨奏	第一名
20	園藝	2025 全國高中職創新創意創業競賽		優等、優勝、佳作
21	園藝	2025 國際美學產業職能公開賽	蝴蝶蘭組合盆栽競賽	第一名、第四名、特優
22	家政	114 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技藝競賽-家事類服裝製作職種	服裝製作	第三名
23	電競	參加 GARENA 傳說對決 ACS 比賽		第二名

(五)、獎/助學金：165 人次 1,024,000 元

項次	獎學金	通過人數	每人獎助金	合計
1	114-1 學產基金設置低收入戶獎助學金	121	4,000	484,000
2	財團法人王陳靜文慈善基金會寒獎助學金	1	10,000	10,000
3	單親獎學金	1	8,000	8,000
4	鴻海教育基金會「鴻海獎學鯨」獎助學金	9	20,000	180,000
5	財團法人宗倬章先生教育基金會獎助學金	2	20,000	40,000
6	富邦基金會用愛心做朋友助學金 1.0	1	3,600	3,600
7	富邦基金會用愛心做朋友助學金 2.0	7	4,200	29,400
8	財團法人大鵬科技慈善基金會獎助學金	3	10000	30,000
9	省學產基金急難救助次	9	1-2 萬元	170,000
10	114-1 行天宮助學金	11	6-8 仟元	69,000
	合計	165 人次		1,024,000

(六)、僑生輔導：1274 人 3,464,600 元

1.114-1 清寒僑生助獎金 932 人次，2,609,600 元。

2.114-1 僑生工讀金 342 人次，855,000 元。

(八)、楷模薦選：2 項 2 人

1. 體一莊王唯至:運動部 114 年度培育優秀原住民學校運動人才

2. 餐二純謝以翔:教育部聯賽績優運動選手

一一四學年度下學期工作計畫：

(一)請各班按照行事曆時間，由班級導師指導出刊各分配專題壁報，完成品由班聯會代表、學藝股長及製作學生共同繳交訓育組審查。

(二)115/3/17(二)為特殊身分(低收中低收特境身心障礙)學雜費補助減免申請校內截止日，請各位老師配合繳交。

(三)115/6/18(四)開始繳交家訪表，請各位老師務必撥冗家訪、電訪或晤談學生，關心學生狀況。

(四)各類獎助學金申請，均於導師會報中實施連續週次宣達，請導師務必轉告學生知悉，合乎資格者應於規定時間內向訓育組提出申請，以免影響學生權益。

(五)導師會報請各位同仁於每週三下午16：25前至會議地點(一樓學生活動中心，另於會前一日通知)完成“簽名並就位”完畢。

(六)早自習及午休時間，導師應在教室督導學生，並和學生共進午餐，本學期將列入導師考核，請各班級導師確實注意。

(七)每週一（八時至九時）為週會時間，請各班導注意集合時間及地點。

(八)每週四班會記錄放學前完成核章流程交至訓育組（不可交電子檔）。

(九)每學期期末繳交當學期全班學生志工服務時數。

(十) 每學期期末繳交班費收支表請務必帳務清楚，總務股長及導師簽名（請列入前一學期及本學期餘額）。

(十一) 請各班老師於班會時間(或由班長代理)宣導同學瞭解各項規定，**班會紀錄統一於會後當週五**下班前送交學務處彙整。

(十二) 週記請要求學生按時撰寫，導師詳閱批改與互動，第一週及段考前一週免寫(溫書假)，考試當週末仍需填寫。

※開學第一週，請導師提供學生學期行事曆，要求學生完成週記第一至第五頁(重要活動與行事曆、撰寫週次時間與主題、夢想板、假期記趣)填寫，後續學生即可依各週次撰寫週記。

(十三) 請導師確實注意本學期學務處所訂定之學生自治會代表及各項比賽學生，應先做好人員代表之選拔與訓練，切勿以公差派遣方式參加，無故未參加班級導師與學生均簽報處分。

(十四) 遴薦校外各項模範選拔，均於導師會報中連續宣達，請導師依選拔標準，依時程依實擇優薦舉，讓優秀學生得以表彰及鼓勵。

## 二、生輔組工作報告

### 114 學年上學期工作報告

#### (一)校內活動

- (1) 辦理全校一二三年級愛國歌曲比賽初賽
- (2) 愛國歌曲競賽成績優異者於校慶進行決賽

#### (二)校外活動：

- (1) 114 年 11 月 24、25 日辦理高一公民訓練生活體驗營，共 970 人次參與達 9 成。
- (2) 114 年 3 月 17、18、3 月 24、25 日、6 月 24、25 日辦理 3 梯次高二極限挑戰營活動，共 1742 人次參與達 9 成。

校安事件：上學期校安事件有暴力衝突、性平事件、疾病事件、接觸違禁藥品、離家、校園意外傷害送醫或突發狀況等計 90 件。

尿液篩檢：本學期尿篩工作定期不定期抽檢及教育部合作生化公司二次抽驗，總計尿篩 35 人次。其中呈陽性反應計 0 件。

春暉工作：上學期執行禁菸工作計查獲校內、外 86 人次，均已依校規懲處並要求參加戒菸門診。

反菸反毒：反菸、反毒、防詐騙講座共計 3 場。

交通安全：每天上下學維護執行秩序及安全共計教官 11 名、導師 8 名、交通糾察學生 17 名。

學產：上學期申請學產基金 9 人次計 17 萬元。

賃居聯巡：上學期學校賃居生訪視及配合警政單位巡查、臨檢，總計 10 次、違規人數 2 人次。

兵役折抵：上學期辦理學生兵役折抵計 93 人。

儀隊勤務：上學期配合全校性活動及上放學禮兵勤務計 482 人次。

友善校園週：9/1-9/5 日結合教育部友善校園週辦理宣誓、切結等系列活動。

學生週末輔導：執行時間第 4 週~第 18 週次，教官 11 人次，學生共 1625 人次。

學生德育輔導：8/23-24 建教班德育輔導計 83 員，11/22-23 建教班德育輔導計 57 員，1/17-1/18 德育輔導計 365 員，合計 505 員。

維護校外活動學生安全：上學期校外才藝競賽、表演活動等配合派出教官共 26 人次維護學生安全。

### 114 學年下學期注意事項

- (一)導師值週期程為週一至週五，早上開始執勤時間為 0730，下午放學開始執勤時間為 1550，上學及放學執勤開始與完畢後均請務必找執勤教官簽到及簽退。
- (二)加強校規之宣導，犯大過以上之學生需先經過學生獎懲評議會討論後，始得懲處學生，獎懲單核定後，導師需附輔導紀錄及獎懲單，賡續上呈完成簽核，以臻輔導作為完備。
- (三)簽辦適性教育處置者，獎懲單請附家訪表與保證書(曠 21、42 節或滿 3 大過)，簽辦輔導安置者，獎懲單請持呈鈞長核定後交生輔組，每週三中午召開獎懲會議，會議決議後，獎懲才會在每週大表上呈現，請老師配合辦理。
- (四)為確實掌握學生出缺席及到課率，請導師早自修、放學集合時確實點名，掌握未到校學生人數。學生未到校請於 10 時前主動聯繫家長，瞭解原因作成紀錄。
- (五)手機管制之目的為確保教學順遂，請導師務必協助持續要求，落實管制。
- (六)嚴禁學生打架鬥毆與聚眾等情事發生，倘若發生，請立即通報學務處，並通知家長到校會同處理，以免衍生後遺。
- (七)學生上放學一律刷卡進出，並依規定穿著始得進入校園，假日重補修及返校打掃亦同。
- (八)畢業校友或社會人士來校一律憑證件辦理會客，並由會客老師負責全程陪同，否則若發生校安事件，則由該位老師負全責。
- (九)學生如對個人獎懲有疑義時，可於接獲處分後三十日內以書面向本校輔導室提出申訴，並請複知本組。
- (十)班級管理及導師協助督導職責如下：
  1. 請值勤導護老師確依輪值表上、下學時程至定點值勤，以維護學生安全。
  2. 各位老師確實向同學宣導上、放學及上、下課、午休時間依鐘聲進教室，也請老師管制各班秩序。
  3. 本校未開放學生訂購外食，請導師多加宣導要求，以避免安全事件發生。
  4. 請導師多向學生宣導學生獎懲、請假、改過銷過等相關實施規定，並隨時提供適切輔導，以

利隨時導正學生偏差行為。

5. 導師應隨時校正學生基本資料，並與家長聯繫時實施確認，尤其電話（含工作場所）地址如有變動，請儘速通知生輔組更改。
6. 請導師加強宣導並勸阻未滿十八歲之學生，不得於網路咖啡店及賭博電玩店消費或滯留，若經校外聯巡或警方查獲，將依校規處分。
7. 週會、放學集合時，請導師確實隨班點名，以加快放學速度，點名未到學生請依校規給予適處。
8. 學生獎懲及缺曠課統計表（大表），請導師拿到後影印並於班級公佈欄公佈，要求學生詳閱後，在欄位後方簽名以示負責（全班學生都要簽名），供學生爾後查閱；如果獎懲或銷假有問題者，請於乙週內至生輔組查閱及校正相關資料。
9. 學生公假(含外出公假)，一律事前辦理完成請假手續。點名表若點名錯誤，需要更正，限當週由當節課老師親自到生輔組辦理更正，每週缺曠大表公佈後，即不再接受更正，個案如有特殊需求老師得向學務處提出書面報告後，才予以辦理。
10. 導師輔導紀錄簿請確實記載，尤以缺曠課超過 21（42）節、記大過以上之學生均應納入重點輔導人員，注重處理之時效性，並請於三日內陳閱。
11. 為避免學生因規避遲到處罰而不刷卡，爾後前述人員及刷臨時卡者均統一列入「遲到及未依規定刷卡」項，當週違規達 3 次(天)以上，登記參加週六輔導乙次，若週六輔導仍無故未到，將依校規給予適處，且將持續追蹤改善狀況，直到確實改善為止，請老師務必要求同學確實參加輔導。
12. 本學期 3 月 9 日(二)開始每天下午 1630 時均有愛校服務銷過機會，每日限定 10 員，請導師務必向同學宣導運用，如報名無故未到者，將取消該班整學期填報資格，請各班導師妥慎運用。
13. 學生請假外出請導師於准假前，與家長聯絡並註明於外出條上，銷假時請於 5 日內完成線上請假。

### 三、體衛組工作報告

#### ■體育：

##### (一)例行工作：

1. 每學期依課發會會議實施體育課程。
2. 配合政策實施體適能檢測。
3. 專案計畫(共計補助 5,721,110 元)：

體育	114 年度深耕基層棒球扎根工作計畫	950,000	已核結
體育	114 年運動發展基金補助各級學校運動團隊經費	150,000	已核結
體育	114 年體育重點學校培訓參賽計畫	1,058,000	已核結
體育	114 體育重點弱勢選手補助金	8,000	已核結
體育	114 學年度補助高級中等學校進用運動防護人員計畫	1,000,000	執行中
體育	114 年度體育班及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學習輔導措施計畫	200,000	執行中
體育	「114 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113 學年度五大聯賽(甲級)」績優選手、教練及學校獎(輔)助金	20,000	已核結
體育	114 年上半年體育重點學校弱勢績優選手培訓經費	8,000	已核結
體育	114 年下半年體育重點學校弱勢績優選手培訓經費	8,000	已核結
體育	體育署 114 學年度獎勵各級學校聘任專任運動教練補助-第一期款	130,000	執行中
體育	體育署 114 學年度獎勵各級學校聘任專任運動教練補助-第二期款	90,000	執行中
體育	112 學年度高中籃球聯賽特別補助款	80,000	執行中
體育	114 年度培育優秀原住民學校運動人才執行計畫-第二期	33,000	執行中
體育	114 年度友善多元生理用品及推動月經平權計畫-第一期	319,200	已核結
體育	114 年度友善多元生理用品及推動月經平權計畫-第二期	111,000	已核結
體育	114 年推動原住民棒、壘球輔導計畫	706,412	已核結
體育	114 學年度學校健康促進實施計畫-第一期	6,000	已核結
體育	114-1 績優體育獎學金	393,430	已核結

體育	參加 114 全國中等學運動會及 113 學年度教育部聯賽績優運動選手訓練補助金	20,400	已核結
體育	113 學年度高中棒球聯賽硬式木棒-全國參賽費	168,712	已核結
體育	113 學年度高中棒球聯賽硬式木棒-組訓費	60,000	已核結
體育	113 學年度高中棒球聯賽硬式鋁棒-組訓費	200,956	已核結

(二)校外競賽成績：

1. 撞球隊：

114 全國中等學校撞球聯賽	男 9 號球團體賽	第一名、第五名
114 全國中等學校撞球聯賽	男單 10 號球	第三名
114 全國中等學校撞球聯賽	男單 9 號球	二、三、四名
114 全國中等學校撞球聯賽	女單 9 號球	第一名

2. 棒球隊：

新北市 114 學年度市長盃青棒錦標賽	鋁棒組	第三名
---------------------	-----	-----

3. 西划隊：

114 全國划船錦標賽	雙人 J/M2X	第四名、第七名
2025 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划船高男組雙人雙槳 J/M2X	第七名
2025 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划船高男組單人雙槳 J/M1X	第六名

4. 手球隊：

114 全國手球錦標賽(獎盃)	U18 男子組	季軍
-----------------	---------	----

6. 角力隊：

2025 年霸味盃全國沙灘角力錦標賽	高女 76kg 以下自由式	第一名
2025 年霸味盃全國沙灘角力錦標賽	高女 65kg 以下自由式	第一名
2025 年霸味盃全國沙灘角力錦標賽	高女 62kg 以下自由式	第二名
2025 年霸味盃全國沙灘角力錦標賽	高女 57kg 以下自由式	第一名
2025 年霸味盃全國沙灘角力錦標賽	高女 55kg 以下自由式	第一名
2025 年霸味盃全國沙灘角力錦標賽	高女 53kg 以下自由式	第二名
2025 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高女組自由式 55.1~57kg	第五名
114 年度全國中等學校角力錦標賽	高中女子組自由式 55kg 以下	第一名
114 年度全國中等學校角力錦標賽	高中女子組自由式 59kg 以下	第二名
114 年度全國中等學校角力錦標賽	高中女子組自由式 62kg 以下	第三名
114 年度全國中等學校角力錦標賽	高中女子組自由式 62kg 以下	第五名
114 年度全國中等學校角力錦標賽	高中女子組自由式 59kg 以下	第二名
114 年度總統盃全國角力錦標賽	高中女子組自由式 53kg 以下	第三名
114 年度總統盃全國角力錦標賽	高中女子組自由式 55kg 以下	第一名
114 年度總統盃全國角力錦標賽	高中女子組自由式 76kg 以下	第三名
114 年度總統盃全國角力錦標賽	大專社會女子組自由式 65kg 以下	第三名
114 年度總統盃全國角力錦標賽	大專社會女子組自由式 55kg 以下	第二名
114 年度總統盃全國角力錦標賽	大專社會女子組自由式 55kg 以下	第三名
2025 全中運在台南	角力國女組自由式第十級	第二名
2025 全中運在台南	角力國女組自由式第五級	第二名

7. 拳擊隊：

新北菁英盃拳擊錦標賽	高男 92kg	第一名
新北菁英盃拳擊錦標賽	高男 92kg	第三名
新北菁英盃拳擊錦標賽	高男 67kg	第二名
新北菁英盃拳擊錦標賽	高女 50kg	第二名

2025 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高男 92kg	第三名
新北市 114 年中等學校拳擊錦標賽	高中男子組第七量級	第二名
新北市 114 年度基訓站田徑區域性對抗賽	高男組 4x100 公尺接力	第一名

#### 8. 田徑隊：

新北市 114 年中等學校運動會	高男跳遠	第七名
新北市 114 年中等學校運動會	高男三級跳遠	第四名
新北市 114 年中等學校運動會	高男 3000M 障礙	第七名
新北市 114 年中等學校運動會	高男 400M 跨欄	第八名
新北市 114 年中等學校運動會	高男 110M 跨欄	第六名
新北市 114 年中等學校運動會	高男 4*400M 接力	第八名
新北市 114 年中等學校運動會	高男 4*100M 接力	第五名
新北市 114 年中等學校運動會	高女 400M 跨欄	第五名
新北市 114 年中等學校運動會	高女 100M 跨欄	第三名
新北市 114 年度基訓站田徑區域性對抗賽	高男三級跳遠	第五名
新北市 114 年度基訓站田徑區域性對抗賽	高男三級跳遠	第八名
新北市 114 年度基訓站田徑區域性對抗賽	高男 400M 跨欄	第八名
新北市 114 年度基訓站田徑區域性對抗賽	高男 400M 跨欄	第七名
新北市 114 年度基訓站田徑區域性對抗賽	高男 200M	第四名
新北市 114 年度基訓站田徑區域性對抗賽	高男 110M 跨欄	第四名
新北市 114 年度基訓站田徑區域性對抗賽	高男 100M	第八名
新北市 114 年度基訓站田徑區域性對抗賽	高男 4x100M 接力	第一名
新北市 114 年度基訓站田徑區域性對抗賽	高女跳遠	第七名
新北市 114 年度基訓站田徑區域性對抗賽	高女 400M 跨欄	第一名
新北市 114 年度基訓站田徑區域性對抗賽	高女 100M 跨欄	第四名
台中盃全國中小學田徑賽	高男三級跳遠	第八名
台中盃全國中小學田徑賽	高女 400M 跨欄	第三名

### ■ 環境衛生：

#### 行政工作：

##### (一) 校園整潔

1. 編排各班級負責之外掃區域。
2. 平時校園內清潔檢查及督導，包括各班教室內外整潔及負責之外掃區域。
3. 各班教室內外整潔及各班負責之外掃區域清潔評分，併生輔組每週四項競賽總評。
4. 假日愛校服務及寒暑假返校打掃規劃。

##### (二) 一般垃圾及資源回收

1. 本校一般垃圾及廚餘回收委由新店市公所清運，配合清運時間星期三及星期日不收垃圾，配合新店市公所政策進行清運。另外委託資源回收公司運載處理資源回收物，疫情(警戒期間)因顧及傳染之危險故紙類餐盒容器不做回收整理。
2. 每日一般垃圾及資源回收之收放時間：  
一般垃圾於每週一、二、四、五，下午03:45至(民生路)與(溪園路101巷)交接處人行道排隊丟上垃圾車。  
資源回收物於每週一至週五，下午打掃時間送至西校區回收室。
3. 114下半年主要回收類別之回收量-紙類(7,840公斤)、鐵鋁類(565公斤)、塑膠(760公斤)。

##### (三) 學生平安保險

1. 本學期由教育部委託國泰人壽承保，僑生保險委託國泰人壽承保。
2. 學生平安保險理賠自114/8/1至114/12/31總共申請件數64件，理賠金額\$608,691元。
3. 僑生保險理賠自114/8/1至114/12/31總共申請件數5件，理賠金額元17865。

4. 健康中心本學期截至114/12/31的學生傷病統計總人數1217人，其中以裂割刺傷(261人)、暈眩,噁心嘔吐(231人)、擦傷(121人)、挫撞傷(52人)的情況較多。
5. 11月14日施打流感疫苗，流感疫苗接種總人數777人,教職員施打人數81人,學生施打人數為696人。
6. 11.推動「114年度友善提供多元生理用品及月經平權」,於校內放置五個生理用品領用點,以方便同學領用衛生用品。

### ■ 期末總結：

感謝各位同仁配合本學期各項工作之執行，持續執行的注意事項羅列於下：

- (一)每週兩次的消毒請持續進行，並領取所需之消毒清潔用品。
- (二)請多宣導學生要做垃圾減量，飲水機及洗手檯嚴禁清倒廚餘避免造成堵塞；廁所整潔工作的執行請導師嚴教勤管督導，也請老師同心為校園整潔盡心，做為楷模以此輔導學生公德心之培養。
- (三)從環境教育培養學生公德心，請老師每日督導掃除工作，另外體衛組將不定期抽檢窗外垃圾問題，如發現有向窗外丟垃圾的學生，長官指示一律記大過處分，班級則安排打掃後巷。
- (四)各班衛生糾察請推派負責有熱心的學生擔任以提升工作效率，有效分擔資源回收的工作量，提醒導師衛糾是班級代表，請導師勿以處罰派任，衛糾表現不佳者將退回班級敬請導師見諒。
- (五)疾病通報及管制已列為本校重點，其中通報對象除教職同仁外另有學生的部分，常見之問題有：家長知情不報、為省錢不做篩檢，甚至是確診不通報等，煩請各位導師加強對家長宣導疾病管制的正確觀念。
- (六)歷年腸病毒流行期約在4到9月，為降低腸病毒疫情對社會之衝擊，請加強宣導同學個人衛生習慣，勤洗手注意個人衛生。
- (七)持續針對戲水安全及防溺水進行宣導，避免憾事發生。
- (八)各教室花台及內外掃區積水容器請進行積水傾倒，以防止登革熱之發生。
- (九)為因應目前臺北地區愛滋病感染人口年輕化且感染人數持續攀升，請導師或任課老師加強衛教宣導，體衛組也會配合教育主管機關安排進班衛教宣導。

## 四、宿輔組工作報告

### 一一四學年上學期工作報告

1. 一般違失：上學期呈報懲處有留置未到校、逾時返舍、內務不整、點名未到及未遵守生活作息等計 6208 件。
2. 重大違失：不假外宿、就寢後外出、吸煙、飲酒（含在外）、賭博、帶非住宿生入舍、偷竊及鬥毆等 620 件。
3. 宿舍會議：上學期每月第一週週一 2100 時，指導學生幹部及室長召開計 4 次，執行解決事項 8 件。
4. 生活管理競賽：上學期針對各宿舍內務及秩序舉辦 2 次。
5. 避難逃生演練：上學期演練地震、火災及意外災害逃生處置共計 1 場次。
6. 宿舍環境大掃除：上學期每週週四 2100 時實施共計 15 次。
7. 設施維護：上學期宿舍各項設施採購、維護及報修計冷氣等 70 項 4008 件。
8. 緊急處置：上學期緊急送醫、門禁危安及生活協助等計 35 件。

### 一一四學年下學期工作計畫

#### (一) 宿輔組工作要項：

1. 住宿生早晚點名。
2. 宿舍門禁管制及安全維護。
3. 宿舍自治幹部遴選、輔導、考核及會議召開。
4. 住宿生生活管理、內務檢查及輔導。
5. 住宿生急難及緊急狀況初期處置。
6. 住宿生入住及退宿整備。
7. 設施維護及損壞報修管制。
8. 住宿生獎懲初審及呈報。

9. 宿舍災防演練規劃與執行。

(二) 宿舍概況：

本校宿舍計有合江、合樂、永和、五常、東南、先進、景文等7處，僅永和、合江24小時外有值班老師，餘宿舍僅夜間值勤協助住宿生生活管理等各項事宜，總床位計1888床（不含在廠生），入住率95%。

(三) 宿舍登記及入住：

1. 學生向各宿舍確認房型及床位後，至總務處登記，依所住房型向出納繳交住宿費及水電費，並於入住前一天與宿舍通知及連繫。
2. 報到當天攜帶繳費單及個人行李至宿舍報到，報到前請先完成快篩陰性始可入舍，值班老師依繳費單及核定寢室安排入住，學生確認各項設施狀況是否堪用，另簡易介紹空間使用規定及內務櫃編號。
3. 領取內務櫃鑰匙及個人寢具，入住後向學生宣導生活公約等各項要求，並完成學生各項基本資料建置，以利掌握學生動向。

(四) 宿舍生活作息：

1. 如附表九，宿舍每日0600時大門開啟，正常門禁管制為2200時（晚點名）後不得外出，另配合爾後上班逾時返舍（導師平台同意及回報），最遲不得超過2300時（東南、先進、景文2330時），學生全數返舍後，0000時大門關閉，除緊急事故外，不得開啟外出。
2. 每日早上06：20及晚上22：00時實施點名清點，另為確保住宿管理安全，教官（含宿輔老師）有權視狀況集合同學實施點名，學生不得異議。
3. 學生因上課、外宿及在外無法準時返回宿舍，請先向導師電話（書面）核備，導師於學校宿舍平台（LINE）告知值班老師登管（複式查證），始才完成程序，提醒學生，值班老師沒有決定學生在外活動晚歸的決定權，導師未告知，視同違反校規。
4. 宿舍平日08：00至17：00時為關閉時間，值班老師於0800時至各寢室查察水電管制、內務檢查及人員狀況，學生因故留置（病、事、公假），請於前一天向值班老師處通報，另依上述第3小項規定程序通報，餘不得以任何理由逗留宿舍，若因身體不適，須至學校保健中心休養。
5. 學生因故（上（課）班、練舞）於門禁時間晚歸，請依上述第3小項通報辦理。
6. 違反上述各項事項，值班老師將於學校宿舍平台（LINE）通報，並依規定呈報處份。

(五) 宿舍學生不得違背下列各項規定之事項：

1. 未遵守宿舍作息時間。
2. 有賭博紙牌、打麻將、喝酒（含在外飲酒返舍）、鬥毆、踰越牆窗及吸菸者。
3. 儲存危險、違禁品及焚燒物品。
4. 未經核備擅自帶領非住宿學生進入宿舍。
5. 擅自變更已經指定之床位及二人同床情事。
6. 擅自在宿舍推銷，販賣商品、飼養寵物。
7. 未確實打掃環境及整理內務者。
8. 擅自接裝電器用品。【電冰箱、除溼機、電視機、錄影機、電爐、電磁爐、微波爐、電鍋、電火鍋、電熱器、烤箱及其他高於五百瓦之電器用品(吹風機除外)】。
9. 擅自在寢室內炊膳。
10. 在宿舍內打球、大聲喧嘩吵鬧追逐之行為。
11. 破壞設施（照價賠償，並撰寫自述表）。
12. 未依宿舍規定請假或點名無故未到者。
13. 晚間22：00後私自離開宿舍者。
14. 同學（異性）相處逾越份際者。
15. 不聽從宿輔老師或宿舍自治幹部指導及要求。
16. 不得有偷竊及侵佔行為。

※除以上各條款所述外，凡有妨礙宿舍安全情事，均予以禁止，並依「學生管理手冊」處份

(六) 外宿程序：(如外宿單附件十六)

1. 假日（含連續假日、寒暑假）星期五-日核定權責輔導教官，平日星期一-四核定權責主任

教官。

2. 程序請先至值班老師處領取「外宿申請單」，依表格內容填寫外宿時間、事由及連絡方式後，由值班老師初審簽證後，帶著外宿單至學校找導師，並向家長、親友電話確認是否外宿後簽證，再至學務處找輔導教官（主任教官）做最後簽證，完成後請於外宿前一天交回宿舍值班老師登管，始才完成手續，凡未送交值班老師處，視同不假外宿。
3. 臨時緊急外宿，請先向導師報告，由導師向家長、親友電話確認後，向主任教官核備同意後，於宿舍平台（LINE）告知值班老師管制，始可外宿，返舍後三天內將補單完成。
4. 離開宿舍請完成內務整理再行外宿，期間仍依規定檢查內務，內務凌亂仍報請處份。
5. 是否要外宿請學生掌握時間提前送單，並注意外宿時間是否正確，凡值班老師於點名前仍未收到外宿單或導師臨時外宿通報，視同不假外宿，不接受事後補報。

（七）突發狀況處置：

執行宿舍學生狀況處理時，遇有緊急狀況時，即依緊急狀況(附件十七)

（八）退宿程序：(如退宿單附件十八)

1. 凡休學、退學、轉學、畢結業、自願退宿、轉舍及違反住宿規定情節重大，經學校核定勒令退宿者，均應辦退宿。
2. 至值班老師處領取「退宿申請單」，依表格內容填寫退宿時間、緣由後，由值班老師簽證後，到校總務處、輔導室、校長等相關單位完成繳費簽證後，送回值班老師審查。
3. 繳交退宿單時，繳回公物、內務櫃及房門鑰匙予值班老師，另檢查床位、內務櫃及行李間是否清空後，始可退宿離開，凡未完成視同未退宿，並協請導師協助後續催討。
4. 退宿時，發現未清理完畢、公物損壞，均呈報學校報請處份及賠償。
5. 退宿之學生，應於退宿手續完成或勒令退宿確定後次日遷離宿舍，除特殊因故經學務處同意暫住外，逾期未遷離者，經勸導無效時，得強制執行。
6. 凡因違反宿舍管理規定遭勒令退宿者，爾後不得再提出申請住宿。

（九）宿舍連絡資訊：

1. 校安中心0919771883
2. 合江、合樂宿舍0965171825，住址：台北市合江街53號。
3. 永和宿舍0965171826，住址：新北市永和區博愛街36號。
4. 五常宿舍0965079131，住址：台北市五常街53巷45號。
5. 東南、先進宿舍0966626701，住址：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三段152號。
6. 景文，住址：新北市新店區安忠路99-1號。

《訓育組相關附件》附件一

莊敬高職一一四學年度第二學期中心德目表（班會）				
週次	德目	討論題綱	目標	備註
1 2	忠勇	1、知恥知痛，求新求行。2、發奮圖強，保家衛國。	愛國	
3 4	仁愛	1、民胞物與，仁民愛物。2、揚善制惡，以德報怨。	接物	
5 6	信義	1、君子之交，重義守信。2、創業維艱，一諾千金。	立業	
7 8	和平	1、謙沖為懷，人和為貴。2、敬業樂群，負責盡職。	處世	
9 10	孝順	1、孝順父母，齊家報國。2、慎終追遠，長幼有序。	齊家	
11 12	禮節	1、循規蹈矩，嚴整紀律。2、遵師重道，長幼有序。	治事	
13 14	助人	1、人飢己飢，自助人助。2、捨己為人，先憂後樂。	快樂	
15 16	勤儉	1、儉以養廉，勤能補拙。2、刻苦耐勞，創造服務。	服務	
17 18	整潔	1、消除髒亂，美化環境。2、整肅儀容，健全身心。	強身	
19 20	服從	1、虛心學習，服從領導。2、堅守崗位，恪盡職責。	負責	
每週於班會時間闡述、討論並記錄於班會紀錄簿中備查				

《訓育組相關附件》附件二

公民訓練進度預定表（班會討論題綱）

週次	進度	活動內容	備註
1 2	友善校園週：「防制學生藥物濫用」、「防制校園霸凌」、「杜絕復仇式色情」及「校園親密關係暴力事件防治及處理」	1、配合教育部教育主題：「 <u>防制學生藥物濫用</u> 」、「 <u>防制校園霸凌</u> 」、「 <u>杜絕復仇式色情</u> 」及「校園親密關係暴力事件防治及處理」實施討論。 2、利用週會宣導上開主題相關案例，警惕學生以儆效尤。 3、校園推行「輕聲細語」運動，營造祥和氣氛。 4、成立「班聯會」增進學生與學校溝通反應橋梁。	
3 4	如何培養學生自治自律的精神？	班規討論：如何遵守校規。如何爭取四大競賽成績。如做到不飆車、不鬥毆、不遲到、不曠課、不違規、不吸毒。	
5	談「校園問題」	1、在那些情況下你會與人口角或打架？口角或打架之後能否使問題改善？有何辦法可不經正面衝突而解決問題。 2、在發現同學與人口角或打架時，你應如何處理？你自己被欺負了，怎麼辦？口角或打架有何嚴重後果？	
6	如何戒煙及拒抽二手煙？	1、新興電子菸及香煙對人體危害為何？ 2、舉例如何戒煙、如何拒抽二手煙 3、如何有效勸導同學及親友戒煙。	
7	如何防範校園性侵害事件發生	1、校園內易發生危險的角落有哪些。 2、學生對異性之尊重。 3、未成年學生不可有哪些親暱行為？	
8	如何杜絕藥物濫用	1、青少年使用藥物原因是什麼？ 2、如何避免接觸藥物？ 3、有人請你使用此類藥物時該怎麼辦？	
9	「禮貌的妙用」經驗談	1、列舉陌生場合因為應對得體幫我帶來的方便。 2、談談曾因不禮貌而惹禍的經驗。	
10	談班級學生「榮譽制度」	1、如何建立學生「榮譽制度」，推行不說謊、不作弊、不虛為、說實話，做實事運動。 2、在本班要推行那些榮譽制度？制定本班生活公約。	
11	禮節的重要性 (品格教育)	1、討論如何保持與家人、師長、朋友等相處的應對進退的禮節 2、禮節在學校與未來工作場域的重要性。	
12	我怎麼辦？	假設下列狀況發生在你身上時如何表達最恰當？ 1、你最要好的朋友要求你考試時答案借他看一下。 2、月考在即，同學卻找你一同去玩。 3、同學向你借錢。	
13	倡導正當休閒活動	1、闡述正確生活觀念與尊重生命、學生正當休閒活動觀念。 2、討論報章媒體報導青少年飆車肇禍之血訓實例。	
14	我對考試問題認識	1、為何考試？對於考試的個人感想、學校有那些重要考試。 2、如何提高考試成績？請班上成績優良者三人經驗談。	
15	如何加強學生自我情緒控制	如何了解自我存在的價值與意義、如何面對焦慮、憤怒及挫折、如何找對象吐露心聲、發展自我。	
16	如何養成守法精神	1、如何培養學生遵守校規的習慣。 2、如何教導學生法治觀念。	
17	如何落實公民道德教育，培養能知能行國民	1、進行「日行一善」「禮貌運動」活動使學生身體力行。 2、引導學生參與綠化、美化管理維護工作。 3、討論公德心的定義，平時可以做到哪些？	
18 19	怎樣的工作才是理想的工作	1、談談報紙內的求職廣告欄，哪些最吸引你？ 2、我如何才能找到理想的工作？	
20	自我人格的調適	1、正確贏得好感的人際法則為何？並舉例之。 2、如何才塑造成功的形象？	

## 《訓育組相關附件》附件三

### 班級模範生選拔實施辦法

- 一、目的：發揚本校學生優良德行，熱心服務及守法愛校之美德，塑造青年行為典範，建立優良校風。
- 二、模範生人選應具備條件：
  - (一) 上學期各科成績(德育/智育)平均在80分以上、體育及國防學科成績70分以上以及前學期末受小過以上處分者，或品學兼優足為班級楷模者。
  - (二) 平時服務熱心，言行足為學生楷模者。
  - (三) 一年級新生請參考國中在校記錄與在學現況擇優推選。
- 三、選舉方式：由班上同學或導師提名具備條件學生二至三人(提名前應先向註冊組及生輔組查明是否符合條件)，由全班同學表決選出一名為班級模範生。
- 四、各班當選之模範生，於模範生榮譽榜予以表揚並記兩小功獎勵，爾後如有行為不良者，得隨時取消其資格。
- 五、每學期重新遴選班級模範生，各學年度上學期模範生併為新北市模範生推選。
- 六、各班級模範生名單及個人證件照電子檔(請於4月29日前繳送學務處訓育組統整，照片電子檔請寄送 [oosa.jjvs@gmail.com](mailto:oosa.jjvs@gmail.com))。
- 七、一年級模範生名冊，請導師務必細酌考察，並得於陳報教育局前實施修訂。

-----分割線-----

新北市私立莊敬高職 114 學年度(暨第二學期)班級模範生當選名單					
班級		座號		姓名	
薦選資格符合項目：請依符合項目勾稽					
<input type="checkbox"/> 條件 1 智育成績 分 德育成績 分或等第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小過以上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條件 2 簡述服務熱心或足為楷模事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簡述					
導師評語：(請以 2 句四字箴言方式書寫於此)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若學生學其中離/退校，另由導師提供薦選資格證明資料備查，以明薦報不實之擇。					

**※請各班導師慎選班級模範生，切勿有薦選人員資格不符或學期中離/退校情事；若發生上開狀況，另案檢討薦報不實責任。**

**※另學生姓名請導師注意發音字別，切勿書寫錯誤。**

## 《訓育組相關附件》附件四

### 藝文活動實施辦法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頒布之高級職業學校文藝季實施計劃。
- 二、目的：加強學生人文陶冶，充實精神生活內涵，提倡文學藝術風氣，配合誠實教育及民主法治教育。培養學生誠實無欺，守法守紀觀念，創造優良校風。
- 三、計劃表：另案簽核後發佈。
- 四、獎懲：

(一)各項比賽均評選前三名，頒發獎狀及依名次敘記小功乙次、嘉獎兩次、嘉獎乙次，第一名另輔導代表學校參加校外比賽。附記：賽後乙周內可查詢成績及獎勵核定。

(二)無故不參加之班級導師及個人另案簽辦議處。

比賽項目	比賽時間	比賽地點	比賽辦法	備註
海報設計比賽	5月13日 (二年級) 其它年級自由報名	一樓演講廳 (暫定)	1、每人發一張四開水彩紙，色筆水彩請自備。 2、規格:一律以直式作畫。 3、評分標準:內容 50%、創意 20%、佈局 15%、著色 15%。	依下列範疇擇一繪製： 1.防範詐騙手段 2.健全身心健康，建立良好休閒活動 3.性別無歧視，友善環境享樂活
海報設計報名表	班級	姓名(座號)	※本表請於 05/1 前，選妥比賽人員送交學務處，除特殊狀況外，否則不予更換人員。 ※請於 05/17 前繳交海報參賽初稿(勿著色)	
英文演講比賽	5月14日 (三年級) 其它年級可自由報名	一樓演講廳 (暫定)	1、評分標準:語調 30%、儀態 30%、內容 40%。 2、時間:以 4 分鐘為準，超過或不足每半分鐘扣總分 1 分。 3、服儀:應著制服參賽 4、時間：以 3 分鐘以內。	依下列範疇擇一題目： 1.給自己一個掌聲 2.如何應用學校所學知識於生活 3.給我超能力！讓我翻轉新人生
英文演講比賽報名表	班級	姓名(座號)	※本表請於 05/1 前，選妥比賽人員送至訓育組，除因特殊狀況，否則不可臨時換人。 ※請於 05/17 前繳交演講稿電子檔	
英文歌唱比賽	5月15日 (一年級) 其它年級可自由報名	一樓演講廳 (暫定)	1、曲目：自行選定。 2、參加人員：一年級各班 1 人(組)參賽，各年級自由參賽。 3、評分標準：台風(20%)、音準(30%)、感情(30%)、技巧(20%) 4、時間：以 3 分鐘以內。	音樂檔需為去人聲音源檔，未繳交者需同音樂檔繳交時間報備說明為清唱參賽，否則以棄賽論，現場亦不得更換歌曲。
歌唱比賽報名表	班級	姓名(座號)	※本表請於 05/1 前，選妥比賽人員及音樂檔送至訓育組，除因特殊狀況，否則不可臨時換人。 ※請於 05/17 前將去人聲音樂檔寄至訓育組信箱 <a href="mailto:osa.jjvs@gmail.com">osa.jjvs@gmail.com</a>	參賽歌曲應避免政治立場、有違社會善良風俗或完全 Rap 無法評斷歌唱技巧的歌曲。
華語歌唱比賽	僑生班級	自選曲	※報名 5 月 1 日 (五) 16:00 前 ※抽籤 5 月 7 日 (星期四) 10:00~10:10 至學務處訓育組。 ※比賽 5 月 15 日 (五) 上午舉行	錄取前 5 名參加決賽為原則：特優班級 1 名、優等班級 2 名、佳作班級 2 名，並設有最佳指揮 1 名為原則

請依各比賽規範期限填妥演講/漫畫/歌唱比賽姓名(不可臨時換人)繳交至學務處彙整。

## 《訓育組相關附件》附件五

### 教室佈置比賽實施辦法

- 一、目的：為美化教育環境、陶冶身心，以提高學生學習興趣。
- 二、佈置原則：以樸素大方整潔為主，禁止懸掛破壞教室整潔統一性之飾物與標誌，不得更改牆壁原有顏色。
- 三、基本規定：
  - (一) 各班級均需重新設計製做與佈置，勿延用前學年佈置(佈置不得有陳舊褪色與破損狀況)
  - (二) 教室後方牆壁設【生活園地】，內容儘量美觀充實，表現班級特色。
  - (三) 各班教室內柱子或牆面視情況佈置勵志標語或靜思語句，值日生每日抄寫一句「靜、思語」於黑板上供同學默唸。
  - (四) 教室內外一切設施，如門窗、玻璃、紗窗、蒸飯器、飲水機、講桌及課桌椅等，均應隨時保持清潔，排放整齊、課桌椅和內外牆面均應保持整潔。
- 四、評比時間：114/06/03～113/06/05。
- 五、請各班導師指導學生設計，學藝股長負責召集同學製作。
- 六、製作經費由各班班費支出。
  - (一) 評分標準：
    1. 整潔維持：門、窗玻璃、紗窗以及牆壁地面 10%、桌椅講台 10%
    2. 佈置作為：最近期擁報 10%、生活園地 20%、公佈欄成績欄 15%、校訓、靜思語句 15%、佈置創意 20%。
  - (二) 評分人員由美術科目召集人，遴選三名美術教師實施評比；人數不足時得報由學務處另覓行政處室組長以上人員協助評審。
- 七、獎懲：
  - (一) 各年級評定前三名班級，統一由學務處簽核行政獎勵，經評定七十五分以下班級，由學務處追蹤管制一個月內完成複檢，超逾一個月未完成，另案檢討導師行政處分。
  - (二) 各班佈置同學由導師簽記佳獎 1 次為限，得獎班級均由學務處依名次順序敘記學生小功 1 次及嘉獎二次不等；惟簽獎不得重複。
  - (三) 各班級得自行協調評比獲獎班級，由導師及班級學藝股長前往觀摩，以做為日後參考。
- 八、本辦法於開學後即行實施，相關規範事項修改時，另以導師會報或行政會議中說明與通知。

## 《訓育組相關附件》附件六

### 僑生歌唱比賽實施辦法

- 一、目的：凝聚班級團隊精神，加強中文及音樂教育功能。
- 二、組別：在校僑生班均需參加，不得棄權。
- 三、歌曲：指定曲由音樂老師制定 自選曲 內容應以具有教育、藝術價值者為限。
- 四、錄取及獎勵方式：
  1. 錄取前5名參加決賽為原則：特優班級1名、優等班級2名、佳作班級2名，並設有最佳指揮1名為原則。
  2. 獲選之班級及最佳指揮、最佳伴奏除頒發獎狀以茲鼓勵外，並依本校「學生參加比賽獎勵標準」規定敘獎（請導師提列並會簽音樂老師）。
- 五、比賽時間、地點：
  1. 5月23日（五）上午舉行，參考流程：
  2. 比賽均按抽籤順序進行（未到者由校方代抽，不得異議）。  
決賽抽籤時間為 5 月16 日（星期五）10：00～10：10 至學務處訓育組。
- 六、評審：聘請校內外合唱專業人士擔任評審。
- 七、報名：請在 5 月 9 日（五）16：00 前將自選曲譜註明班級後，影印 4 份(限以 A4 大小紙張 繳交，雙面影印)併同報名表送交學務處訓育組。
- 八、行政事項：
  1. 比賽班級之調（補）課及停課通知事宜由教務處統籌辦理。
  2. 小巨蛋之比賽場地由教官、隨班老師協助維持秩序。
  3. 觀眾席班級表現評分：比賽進行中，除預備上台之班級外，其餘班級不得擅自離開；已比賽之班級應回原指定位置就座、安靜欣賞；班級表現由學務處師長及教官評比，占比賽成績 10%（優：10 分、可：8 分、差：6 分）。
  4. 兩支獨唱麥克風（含麥克風架）及譜架四支，其餘設備器材請自行準備。
- 九、本辦法奉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訓育組相關附件》附表一

莊敬高職服務學習時數累計表					
學期	班級	座號	姓名	服務時數累計	
範例	112-2	演一莊	10	黃 xx	16

※請繳交電子檔，於期限內寄至學務處訓育組信箱 [osa.iivs@gmail.com](mailto:osa.iivs@gmail.com)

《訓育組相關附件》附表二

新北市私立莊敬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學生服務學習紀錄冊

科別	級別	班級	姓名
年/月/日	參加校內外公共服務學習 事項及活動項目	時數	主辦單位 (簽名或蓋章)

(本表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

《訓育組相關附件》附表三

私立莊敬工業家事高級職業學校家庭訪視紀錄表

班 級	座號	姓名	電話
			手機
住 址			
訪問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訪問 <input type="checkbox"/> 電話訪問 <input type="checkbox"/> 來校晤談 <input type="checkbox"/> 廠家晤談 <input type="checkbox"/> 宿舍晤談		
訪問日期	年    月    日		時間：                      訪問對象：
訪問內容：請依下列項目勾選，並作摘要性文字敘述 一、轉達學生在校情況： 在校課業情形：_____                      出席情形：_____ 在校生活狀況：_____                      交友情形：_____ 二、了解學生家庭生活： 家庭狀況：_____                      經濟狀況：_____ 生活環境情形：_____                      父母管教態度：_____ 三、宣導事項：(依學生個案而定) 不良行為形成及防範：_____ 四、賃居學生租屋處消防逃生設備檢查情形：_____			
受訪同學家庭概況及家訪過程簡述：			
家訪照片(3X5)及說明：			

導師：

科主任：

學務主任：

校長：

《訓育組相關附件》附表四

\_\_\_\_\_學年度 \_\_\_\_\_學期 班級幹部名單

班 級：\_\_\_\_\_ 導師：\_\_\_\_\_

幹部名稱	座號	姓名	備註
班長			
副班長			
風紀			
學藝			
總務			
康樂			
衛生			
副衛生			
水電			
圖書			

※請務必以正楷填寫

※請勿由一位學生負責兩種(含以上)幹部職務

※請勿自行增加其他種類之幹部(將不予受理)

※請於 04/12(五)16:00 前與幹部記功單一併繳交，繳交後不再受理更動

※請繳交電子檔，於期限內寄至學務處訓育組信箱 [oosa.jjvs@gmail.com](mailto:oosa.jjvs@gmail.com)

《訓育組相關附件》附表五

\_\_\_\_\_學年度 \_\_\_\_\_學期 學生自治會班級代表名單

班級	座號	姓名
班級人數：_____		
遴選票數：_____		
推薦理由：		
導師簽章：		

※各班導師請指導班級同學，推選以具志願者為優先，具服務熱忱，並經由選舉程序產生班級代表，切勿以公差性質隨意指派，或於學期中因違犯校規離/退校情事；若發生上開狀況，請導師務必重新遞補人選，並送學務處修正班級代表名單。

※本表請於 03/01(五)1600 時前繳交學務處彙整。

### 《訓育組相關附件》附表六

序	班級	座號	姓名	16	17	19	20	21	22	23	26	27	29													備註			
				五	一	一	二	三	四	五	一	二	四																
1	服一莊	1	張三	1	1	1	1	1	1	1	1	1	1																(範例)
2	幼一莊	2	李四	1	1	1	1	1	1	1	1	1	1																(範例)
3																													
4																													
5																													
6																													
7																													
8																													
9																													
合計				2	2	2	2	2	2	2	2	2	2																20

※請每月 5 日將「便當數量總表」電子檔 (EXCEL 檔) 寄至學務處訓育組信箱寄至信箱 oosa.jjvs@gmail.com )，若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加。

### 《訓育組附件》附表七

莊敬高職國際學校 114 學年第 2 學期 2 月 ( 班級 ) 愛心便當名冊

日期	星期	座號	簽名	座號	簽名	備註
16	五	1	張三(範本)	2	李四(範本)	
17	六					
19	一					
20	二					
21	三					
22	四					
23	五					
26	一					
27	二					
29	四					
便當總數						

※請每月 5 日將名冊紙本交至學務處訓育組 ※若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加。  
 ※合計部份，請務必填上單月總數 ※班級、便當總數、導師簽章為必填欄位，請務必填寫  
 導師簽章 學務處 校長

《訓育組相關附件》附表八

114-2 週會頒(獻)獎申請表

第( )週 單位(科):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序號	獎項 (頒/獻)	班級	姓名	受獎名稱(項目)	名次	獎金
1						
2						
3						
4						

※請於每週三前提出申請。

※請自行印出，紙本待主管簽核後送至學務處訓育組，原稿電子檔請寄至 [ooosa.jjvs@gmail.com](mailto:ooosa.jjvs@gmail.com) 信箱。

申請人：

單位主管：

批示：

## 《生輔組相關附件》附件七

### 新北市私立莊敬高職假日生活輔導實施辦法

100.12.8 實施

108.7.12 修正

#### 壹、依據：

本辦法依據本校「教師與輔導管教辦法」及「學生獎懲實施要點」訂定之。

#### 貳、目的：

為使犯錯學生(班級)有改過自新之機會，藉以惕勵其奮發向上，激發其榮譽心，使成為循規蹈矩之學生。

#### 參、實施對象

一、團體：班級學生生活秩序競賽成績平均未達 60 分。

二、個人：

甲、凡所犯過錯較輕，經師長、科主任評定，認為以此輔導訓練代替記過處分較適宜者(各班參加自行報進週六志工服務名單達 10 人(含)以上者，班級導師須於全程陪同，並配合協助愛校環境整理等相關事宜，惟報名記功、銷過者不在此限)。

乙、糾察隊登記當週違規達兩次(含)以上之學生。

丙、違反宿舍管理規定情節輕微者。

三、各年級生活秩序競賽最後一名之導師協助當週週六輔導辦理。

四、班級管理不佳(甲+乙超過 10 人)導師，紀錄備查並列入期末教評會檢討。

#### 肆、通知方式：

每週由生輔組彙整假日生活輔導人員名單，於導師會報發放通知單，由導師通知班級參加人員。

#### 伍、生活輔導要點：

一、參加輔導學生應穿著學校體育服到校(服儀不整不得參加)。

二、每週星期六 0900 至 1200 止，共計 3 小時。

三、因故無法於當週執行者得順延之，唯病假需要醫師證明，事假依學生手冊規定之證明文件，經班級導師或指定參加之師長准許，於當週五 1700 前逕向教官室辦理請假手續，並於次週補行之，請假次數以 1 次為限。

四、如遇緊急臨時事故無法於事前請假時，應由家長於假日輔導當日 09 時前以電話通知值勤人員(校安電話 0919771883)，並於次週一中午前由學生持證明完成請假手續，逾期或未請假者一律視同未到。

五、參加學生應遵照規定時間到校，不得任意遲到、早退、曠課。

#### 陸、實施內容：

私立莊敬高職假日輔導課程表			
時間	科目	地點	備考
0900-0910	集合	操場	
0910-1000	點名、編隊	操場	
1000-1200	愛校打掃與基本儀態訓練	分配環境區域	

柒、執行人員：執勤教官或相關學務人員督導實施。

#### 捌、獎懲：

一、無故缺席者依「學生獎懲實施要點」規定，處以小過乙次處份。

二、自行報進參加週六志工服務無故缺席者，處以警告乙次處份。

玖、本辦法陳校長核可後實施；如有未盡事宜，得另行陳核補充修正。

## 《體衛組相關附件》附件八

### 新北市私立莊敬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校園環境整潔衛生規範

一、目的：加強學生生活教育，培養學生良好的生活習慣，薰陶學生守法重紀的美德，以成為良好之國民。

二、一般事項：

- (一) 維護校園環境整潔養成良好衛生習慣。
- (二) 分配的清掃工作一定主動負責盡力做好。
- (三) 本校禁用竹筷及保麗龍製品。
- (四) 絕不邊走吃東西。果皮、紙屑、飲料容器(飲料或湯類如沒有喝完，應倒在廚餘桶內，用水沖掉)等，依分類規定處理，不隨意丟棄。
- (五) 清掃工作，每天二次：
  - 1、早晨 07:50 至 08:00。
  - 2、下午 13:45 至 14:00。
  - 3、如因專業課或體育課等課堂影響打掃時間，請於放學時間 15:45 完成打掃及垃圾放置工作。
  - 4、一般垃圾依規定於下午 15:45 至定點丟進垃圾車，回收物請放置於西校區回收室(丟棄時間為下午 13:45~14:00)。(請各專業課程教師注意垃圾丟棄時間，逾時不收)。
- (六) 一般垃圾，裝在規定垃圾袋中，袋口綁緊，外面寫上班級；一般垃圾採隨袋徵收垃圾袋。
- (七) 不可燃的廢棄物，如鐵鋁罐等另行集中依分類放在資源回收桶內；資源回收採普通垃圾袋，班級及專業教室請自購，其餘公共區域廁所、操場、活動中心、辦公室等可向體衛組領取。
- (八) 衛生股長應隨時主動注意班級教室及負責清潔區域之整潔，如有髒亂，隨時督導同學打掃整理，每日打掃時，尤須親自督導檢查。
- (九) 校園的環境衛生工作，由衛生組長承校長之命、學務主任之指導，負主要責任，並會同各相關單位，配合支援，落實績效。

三、教室：

- (一) 地面每日按時打掃二次(掃地、拖地)。
- (二) 天花板、牆角、燈罩上不能有蜘蛛網；地面不可有口香糖渣。
- (三) 黑板除上課時間外，應擦拭(不可用水洗和濕布抹)保持乾淨；板溝槽需擦拭清理。
- (四) 老師用講桌內外，值日生應收拾整理，除粉筆教具外，不得放置其他雜物。
- (五) 課本、簿籍及雜物等放學後要帶回家或丟棄，不得存放堆置在教室內。
- (六) 蒸飯箱需時常擦拭，上方不可堆放雜物。
- (七) 門、玻璃窗、窗沿門框、橫木框要每日擦拭。
- (八) 上外堂課及放學後課桌椅要排放整齊，課桌要清理，門窗、電器要關好。
- (九) 教室佈置，宜力求淡雅素淨。
- (十) 向窗外丟垃圾的學生，長官指示一律記大過處分，導師一律發違紀單，班級則安排週六的愛校服務一次。。

四、走廊：

- (一) 地面需時時保持整潔(掃地、拖地)，若積水需隨時清除。
- (二) 天花板、牆角不能有蜘蛛網；地面不可有口香糖渣。
- (三) 飲水機、洗手台、花台及消防器材在各班級掃區內，由該班級負責管理清潔；花台需每日早晚澆水。
- (四) 清潔箱內只可放清潔用具，箱門要關緊，並保持清潔整齊。(如因不當堆放雜物而破壞設備者由該班負責賠償維修費用)。
- (五) 女兒牆及欄杆需保持整潔，不可髒污或沾染灰塵。
- (六) 一般垃圾及資源回收：
  1. 一般垃圾桶，各類桶需時常刷洗，保持外觀清潔。
  2. 垃圾及回收應每日清理，垃圾桶周圍亦應保持清潔，以防止蚊、蟻衍生。

3. 一般垃圾倒置時要標示班級，資源回收需清洗，不可有湯汁。

4. 垃圾及各項回收要確實分類，並做好減量工作，各類桶按標示確實放置。

#### 五、外掃—樓梯：

(一) 地面需時時保持整潔(掃地、拖地)，若積水需隨時清除；下雨天隨時加放紙板，以免地滑造成學生危險。

(二) 天花板、牆角不能有蜘蛛網；地面不可有口香糖渣。

(三) 每轉角皆配有一垃圾桶，不可缺少、不可加蓋、需隨時加放垃圾袋及一鐵夾，垃圾不可超過 1/2。

(四) 樓梯的扶手，欄杆、穿衣鏡要擦拭，不可有塵灰蛛網。

(五) 樓梯間銜接部份亦在打掃範圍之內。

#### 六、外掃—廁所：(含廁所前，進、出通路及洗手台、花台)

(一) 地面需時時保持整潔(掃地、拖地)，若積水需隨時清除。

(二) 天花板、牆角不能有蜘蛛網；地面不可有口香糖渣。

(三) 廁所垃圾每日清除，不可堆置。

(四) 所需用清潔劑、消毒水等，向衛生組請領，節約使用，避免浪費。

(五) 未設置掃具間則不可任意堆放掃具。

(六) 每節下課指派人員巡查，避免同學於廁所內吸煙破壞廁所設備，若因吸煙、雜物造成阻塞不通，由打掃班級負責。

(七) 廁所每項設施需派專人管理，每日刷洗，不得有異味，需特別注意全天廁所之清潔。

#### 七、外掃—其他清潔區域：

(一) 清潔區域由衛生組劃分，分配各班，自成責任區。(配置圖另發)。

(二) 地面需時時保持整潔(掃地、拖地)，若積水需隨時清除。

(三) 天花板、牆角不能有蜘蛛網；地面不可有口香糖渣。

(四) 不可堆放掃具或雜務。

(五) 清潔區域包括該地區內之地面，花圃、水溝，每日清掃二次。

(六) 水溝每週清除污泥一次。

(七) 花圃除一般打掃外，每日早晚澆花二次，每週至少需總整理一次。

(八) 校園內公佈欄的玻璃要由責任區班級擦拭乾淨。

(九) 孔子銅像每週至少得用濕布擦拭一次由責任區班級負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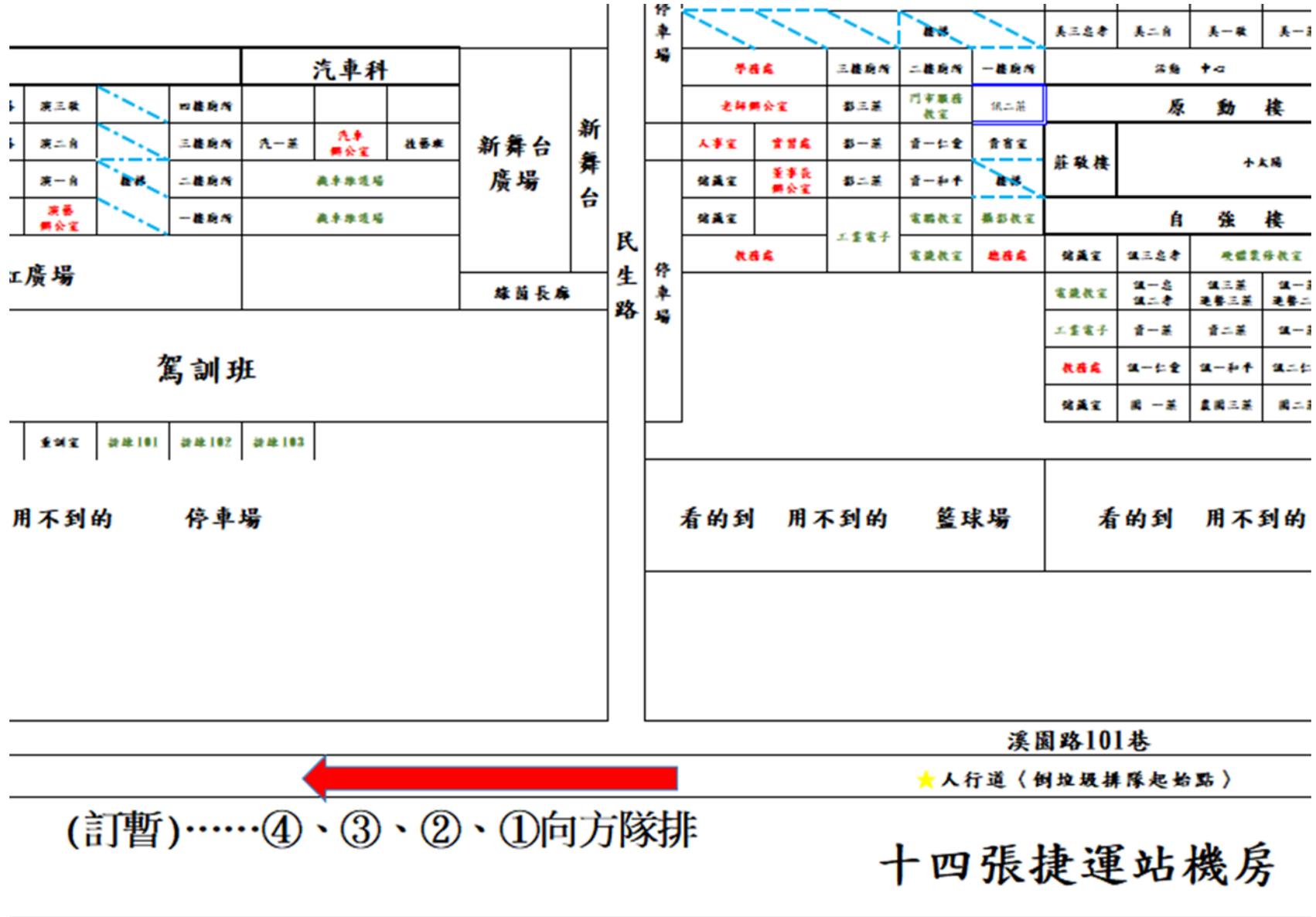
#### 八、附則：

(一) 各班衛生股長，應就所負責打掃之教室及清潔區域等，妥予規劃分配班上同學，各負其責，工作分配表張貼在教室公佈欄內。

(二) 為提昇學生受教品質、校園環境整潔。執行清掃不周班級，由衛生組安排課後加強清掃。

九、本細則呈請校長核可後，開始實施。本細則如有未盡事宜，得按規定程序時修正之。

《體衛組相關附件》附件九 新北市私立莊敬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倒垃圾位置圖



## 《體衛組相關附件》附件十

### 新北市私立莊敬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廁所美化競賽實施辦法

- 一、依據：依據本校品德教育配合實施廁所美化運動，本校徹底實施。
- 二、目的：為美化校園環境，並配合推動改善廁所環境衛生，美化廁所，重視廁所之清潔、衛生與舒適，提昇校園生活品質，特舉辦本活動。
- 三、實施方式：
  - (一) 參加競賽班級以負責打掃廁所之班級為主要對象。
  - (二) 每學期固定實施1~2次，並請佈置的班級負責維護及管理。
  - (三) 評分老師由體衛組派員代表，最後由體衛組計分。
  - (四) 評分方式為：整潔60%、藝術標語20%、負責人標籤20%。
  - (五) 若有發現任何破壞者，立即通報學務處處理，並予以嚴懲。
- 四、競賽原則：
  - (一) 以廁所整潔乾淨及室內氣味為主要評分重點。
  - (二) 佈置範圍以每間便池、每座便斗及洗手台都有標語及負責人標籤為主，可放置綠化小盆栽。
  - (三) 標語主題：包含拒菸檳、靜思語文化類別、防疫宣導、廁所使用衛生宣導、愛惜公物宣導以及節約能源等標語，並張貼禁煙標誌，請勿張貼雙關標語。
  - (四) 紙類黏貼均護貝張貼，殘膠及舊佈置物均須清除乾淨並減少膠類貼置，以免潮濕、褪色、剝落不易維護；禁止使用泡棉膠。
- 五、獎勵：
  - (一) 前五名佳作班級將於週會恭請 鈞長予以頒獎表揚，另獲獎之班級導師予以嘉獎乙次，表現優異之同學請導師另行簽獎。
  - (二) 表現不佳的班級未達70分者導師申誠懲處，列管該廁所並督促其改善
- 六、備註：本辦法若有未盡事宜，得按規定程序時修正之。

## 《體衛組相關附件》附件十一

### 新北市私立莊敬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垃圾分類資源回收實施辦法

一、目的：為使全校教職員及學生了解，愛護地球、珍惜資源的重要性，共創美好的生活環境。

二、實施辦法：

(一) 宣導與訓練(準備工作)

1. 透過校務會議、導師研習會，使全體行政人員及教師，有垃圾分類、資源回收暨環境教育的共識。
2. 列入班會討論及週會專題演講。
3. 製作壁報、海報、標語宣導。
4. 舉辦幹部訓練暨講習(衛生股長及衛生糾察等人員)。

(二) 垃圾分類：

類別	內容	容器	收集地點
一般垃圾	布類、橡膠、稻草纖維類、皮草、食物殘渣(骨頭、蛋殼)、紙餐盒容器、玻璃、陶磁等。	隨袋徵收型垃圾袋	民生路溪園路交叉路口
落葉類	落葉、小樹枝等	灰色透明垃圾袋	送東校區小白屋垃圾場
不可回收之廢棄物	磚石、砂土、沙發、課桌椅、家具、木頭櫃、地墊等		待體衛組通知於規定時間與地點丟棄
資源回收垃圾	(一) 紙類:書報、紙箱等。 (二) 鐵、鋁罐。 (三) 塑膠。 (四) 鋁箔包、利樂包。 (五) 寶特瓶。	回收籃	送西校區資源回收室
廚餘	(一) 烹煮過之食物(養豬廚餘) (二) 未經烹煮之食材(堆肥廚餘)	廚餘桶 藍色廚餘桶收(養豬廚餘) 綠色廚餘桶收(堆肥廚餘)	東校區福利社旁廚餘回收室

(一) 處理情形：打掃時間送到規定地點存放。

(二) 檢定及實習場所之相關垃圾或回收物須依規定辦理將物品清理完成使得回收。

督導與考核：由體衛組老師與值週老師負責督導、巡視及評分，列入整潔競賽評分；成績優良之班級，給予獎勵，不佳者促其改進外，並公佈班級其督導老師進行懲處以利規範。

三、本辦法奉核准後實施，辦法修改時亦同。

## 《體衛組相關附件》附件十二

### 新北市私立莊敬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緊急傷病處理實施辦法

第一條 依據：「教育部主管各級學校緊急傷病處理準則」辦理。

第二條 目的：為因應學生於校內遭受嚴重意外傷病時，能獲得最迅速妥善的處理暨醫療照護，以期使傷害減至最低程度。

第三條 學生緊急傷病處理小組分工及職責：校內緊急救護任務非任何人可以獨力完成，不論嚴重程度如何，實務工作中須學校團隊合作分工的機制並協助因應。

職 稱	分 工 職 責
校 長	督導校園緊急傷病各項事宜。
學務主任	統籌緊急傷病處理之事項。
主任教官	協助統籌緊急傷病處理之事項。
生輔組長	協助緊急傷病處理及行政聯繫。
教 官	緊急救護、協助與支援現場救護工作、與導師聯繫、事故現場秩序管控。
導 師	緊急救護、協助與支援現場救護工作、與家長聯繫、後續追蹤輔導。
任課教師	緊急救護、協助與支援現場救護工作。
體 衛 組	協助緊急傷病處理及行政聯繫。
校 護	緊急救護、現場救護工作控管、與醫療單位之聯繫、後續追蹤。
教 務 處	協助安排堂課代課事宜。
總 務 處	負責校園環境器材之維護，使其在安全使用範圍之內。 必要時配合衛生單位的防疫措施，並督促進行校園消毒。
輔 導 室	心理復健與後續輔導。

第四條 處理辦法

#### 一、緊急傷病處置原則

##### (一)一般狀況(無立即性或持續性之傷病)

- 1.由現場教職員工生初步處理(如加壓止血等)，並護送至健康中心救護處置。
- 2.請導師通知家長帶回就醫，家長無法聯繫或不在，依病況將病患留置健康中心照顧，或協助學生至校外就醫。

##### (二)特殊狀況(有立即性或持續性之傷病或危急生命之患者)

- 1.由現場教職員工生權衡狀況給予適當急救措施，並緊急通知護理人員前往處理，並通知教官室。
- 2.護理人員進行緊急救護，由校護或導師、教官(得加上一至二名同學)隨同救護車到醫院。待家長到達，將各項事務交代清楚後，返校報告處理經過並記錄。

##### (三)傷病學生就醫經費，除因公受傷外，由就診學生自付，若學生未帶錢及 IC 卡，由護送人員代墊款項，並請導師協助促請學生歸還。

#### 二、傷病學生需外送醫院時，護送人員優先順序：

- (一)家長(家人)
- (二)導師
- (三)教官
- (四)校方人員

#### 三、護送就醫地點

- (一)視病情由家長決定。

(二)就近醫院護送為原則。

#### 四、呼叫 119 支援注意事項

(五)由校護確認並請求支援，支援時應說明確切地點、狀況、傷患人數、發生時間、絡電話、須支援事項。

(六)電話告知警衛室(中正路分機 139、民生路分機 123)協助指揮救護車到達支援救護地點。

五、職務代理：課務由教學組派代、職務由主管派人代理。

#### 第五條 防範傷病事項

一、校護以留在健康中心為主，須護送緊急傷病除外。

二、新生入校時，體衛組進行學生健康基本資料調查與健康檢查，建立特殊個案名冊，並以書面會知相關處室。

三、健康中心將緊急傷病的種類、發生時間、地點、處置情形詳加登錄。

四、體育教師上課前，必須檢查場地器材的安全性，並詳述器材操作安全注意事項，做好熱身運動；不能運動者，囑其在固定地點(目視所及)。

五、總務處於校區內易發生意外地點以標語示之。

#### 第六條 學生平安保險申請辦法

一、疾病住院申請，請檢附繳費收據正本或加蓋關防之影本及診斷書。

二、意外傷害於門診治療，請檢附每次門診繳費單及診斷書。(註明門診次數)。

三、攜帶身份證或戶口名簿、家長印章，至體衛組辦理。

四、填寫學生團體保險申請書。陳報學生平安保險承保單位。

#### 第七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體衛組相關附件》附件十三-標籤張貼標準

原標籤撕掉



一般垃圾桶

紙類回收桶



紙張切齊線條  
對齊兩手把中間

蓋子



資源回收籃



廚餘桶



紙張切齊上緣

品名	紙張大小	版面設定	上下左右	字型	字型大小
一般垃圾桶	1/2	橫式直書	0.3	標楷體	135
紙類回收桶	1/2	橫式直書	0.3	標楷體	135
回收籃	1/2	橫式直書	0.3	標楷體	135
蓋子	1/4	直式直書	0.3	標楷體	120
廚餘桶	1/2	直式橫書	0.3	標楷體	135

※ A4 紙張、黑色字體。

※ 標籤請務必護貝，將班級改為自己的班級名稱即可。謝謝

\*相關表單請於學校網站學務處體衛組下載

《體衛組相關附件》附件十四

打掃區域負責人員標籤(必須有負責導師姓名)

【範例】

114-2學期	訊三和 訊三平	王英全 張睿宏
掃地區域	懷陽一樓洗手台	
負責學生	唐薔薇	

114-2學期	訊三和 訊三平	王英全 張睿宏
掃地區域	懷陽一樓走廊	
負責學生	楊美珍/李佳欣 李嘉馨/李玉安	

【空白表格】

學期		
掃地區域		
負責學生		

學期		
掃地區域		
負責學生		

學期		
掃地區域		
負責學生		

學期		
掃地區域		
負責學生		

學期		
掃地區域		
負責學生		

學期		
掃地區域		
負責學生		

\*相關表單請於學校網站學務處體衛組下載

《體衛組相關附件》附表九

新北市私立莊敬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自主健康管理體溫測量記錄表

班級	姓名	星期一 (月 日)		星期二 (月 日)		星期三 (月 日)		星期四 (月 日)		星期五 (月 日)	
		體溫 1	體溫 2								
1		°C	°C								
2		°C	°C								
3		°C	°C								
4		°C	°C								
5		°C	°C								
6		°C	°C								
7		°C	°C								
8		°C	°C								
9		°C	°C								
10		°C	°C								
11		°C	°C								
12		°C	°C								
13		°C	°C								
14		°C	°C								
15		°C	°C								
16		°C	°C								
17		°C	°C								
18		°C	°C								
19		°C	°C								
20		°C	°C								
21		°C	°C								
22		°C	°C								
23		°C	°C								
24		°C	°C								
25		°C	°C								
26		°C	°C								
27		°C	°C								
28		°C	°C								
29		°C	°C								
30		°C	°C								
31		°C	°C								
32		°C	°C								
33		°C	°C								
34		°C	°C								
35		°C	°C								
導師簽章											

\*表格不足請各班導師自行增列並請每天繳回體衛組備查/隔天請班長到體衛組領回測量當天體溫

陳 核

主任

校長

\*相關表單請於學校網站學務處體衛組下載

《體衛組相關附件》附表十

【新北市私立莊敬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疑似傳染病通報系統個案基本資料】

新北市莊敬高職疑似傳染病通報系統個案基本資料

1. 通報對象：教職員 學生
2. 通報日期：民國 年 月 日
3. 通報疾病：腸病毒 頭蝨 疥瘡 水痘 流感 紅眼症 腹瀉  
其他\_\_\_\_\_
4. 相關症狀：發燒 頭痛 咳嗽 喉嚨痛 流鼻水 肌肉痠痛 (可複選)
5. 班級：
6. 座號： 學號：
7. 姓名：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8. 性別：男 女
9. 家長姓名：
10. 住址： 家裡電話：
11. 家長(監護人)手機：
12. 發病日期：民國 年 月 日
13. 是否就診：是 否  
若有就診請填 14. 15. 16.
14. 就診日期：民國 年 月 日
15. 醫院名稱：
16. 臨床診斷：
17. 是否請假：是 否  
若有請假請填 18. 19.
18. 請假日期：民國 年 月 日
19. 復課日期：已確定 尚未確定  
若已確定請填 20.
20. 復課日期：民國 年 月 日
21. 全班人數： 人
22. 個案家人有無症狀：有 無 不確定  
若有請填 23.
23. 個案家人人數 人；與個案關係\_\_\_\_\_
24. 是否採檢：是 否 檢驗結果：\_\_\_\_\_
25. 個案請假日期當天全班病假人數 人
26. 是否接種過流感疫苗：有 無 不確定  
若有接種過疫苗請填 27.
27. 接種日期：民國 年 月 日

\*相關表單請於學校網站學務處體衛組下載

莊敬高職學生宿舍作息時間表		
時間	項目	地點
0600	起床	各宿舍
0600-0620	內務整理及盥洗	各宿舍
0620-0640	早點名	各寢室
0640-0730	早餐及離宿到校	路口
0730-0830	內務檢查、留置人員查察及水電管制	各宿舍
1600-1800	返宿交通時間	學校
1800-2100	活動時間	各場地
2100-2130	環境打掃	各宿舍
2130-2200	晚點名	各交誼廳
2200-2230	就寢前準備及內務整理	各宿舍
2230	熄燈就寢及水電管制	各宿舍
2230-2330	1.逾時學生返舍管制 2.宿舍巡查	各宿舍
2330-0000	不定時巡查、大門關閉	各宿舍
附記	<p>1.點名前宿輔老師以廣播（或寢室外）通報集合（早點名於寢室內實施），請學生立即到指定點就位，不得遲到，程序由宿輔老師逐一唱名，點到學生舉手答「有」，點完名後，宣達重要事項。</p> <p>2.點名時，學生保持靜肅，不得聊天及滑手機，宣達事項後，老師宣佈解散始可離開，違者依校規處份。</p> <p>3.晚點名後，學生禁止外出，緊急就醫狀況除外，並向導師及宿輔老師回報。</p> <p>4.宿舍門禁為 2200 時，點名後不得外出及叫送外賣，因上班或上課無法於晚點名前返舍，請向導師核備，並由導師於莊敬宿舍（LINE）反應告知值班宿輔老師管制，最晚於 2330 時前返舍。</p> <p>5.晚歸返舍時，先到值班宿輔老師處報到，經登記時間確認後解管，始可進入宿舍，返舍後不得再以任何理由再外出。</p>	

**莊敬高職 學生宿舍住宿生外宿申請表**

本籍生     國際學生

宿舍區別	中正	寢室編號	J3	舍班	級	餐二仁	座	號	5	姓	名	謝 蕙 儀
家中電話	—		家	長	機	0905-297-497	學	生	機	0973-068-2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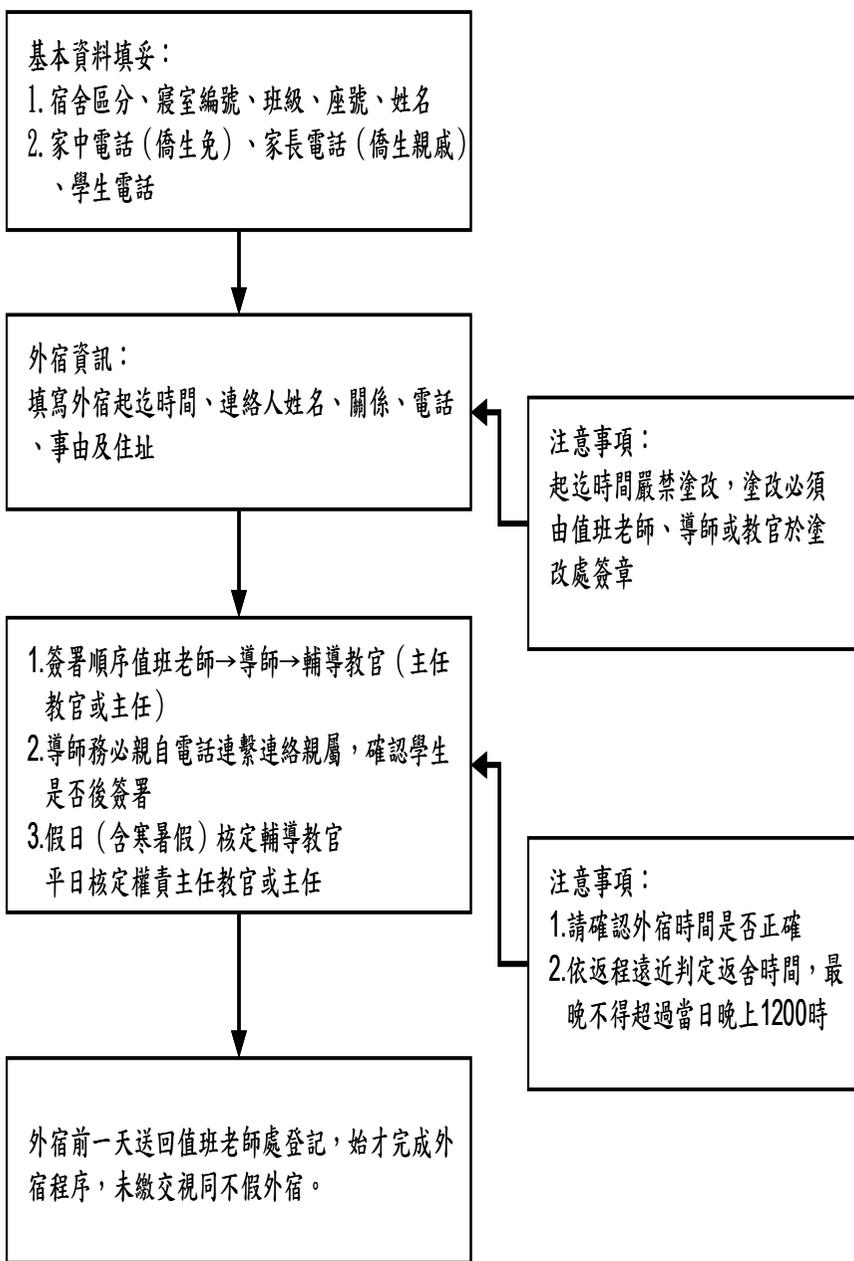
供寄宿人資料

次數	外宿起訖時間	姓名 電話	關係 事由	地址	宿輔組	導師 簽章	學務處 核定
1	8月18日16時起 8月20日22時止	謝永儀 0905297497	姊姊 探訪姊姊	新北市林口區仁愛路一段2號	宿輔組	導師簽章	學務處核定
2	8月25日16時起 8月27日22時止	謝永儀 0905297497	姊姊 探訪姊姊	新北市林口區仁愛路一段2號	宿輔組	導師簽章	學務處核定
3	月 日 時起 月 日 時止						
4	月 日 時起 月 日 時止						
5	月 日 時起 月 日 時止						
6	月 日 時起 月 日 時止						
7	月 日 時起 月 日 時止						
8	月 日 時起 月 日 時止						
9	月 日 時起 月 日 時止						
10	月 日 時起 月 日 時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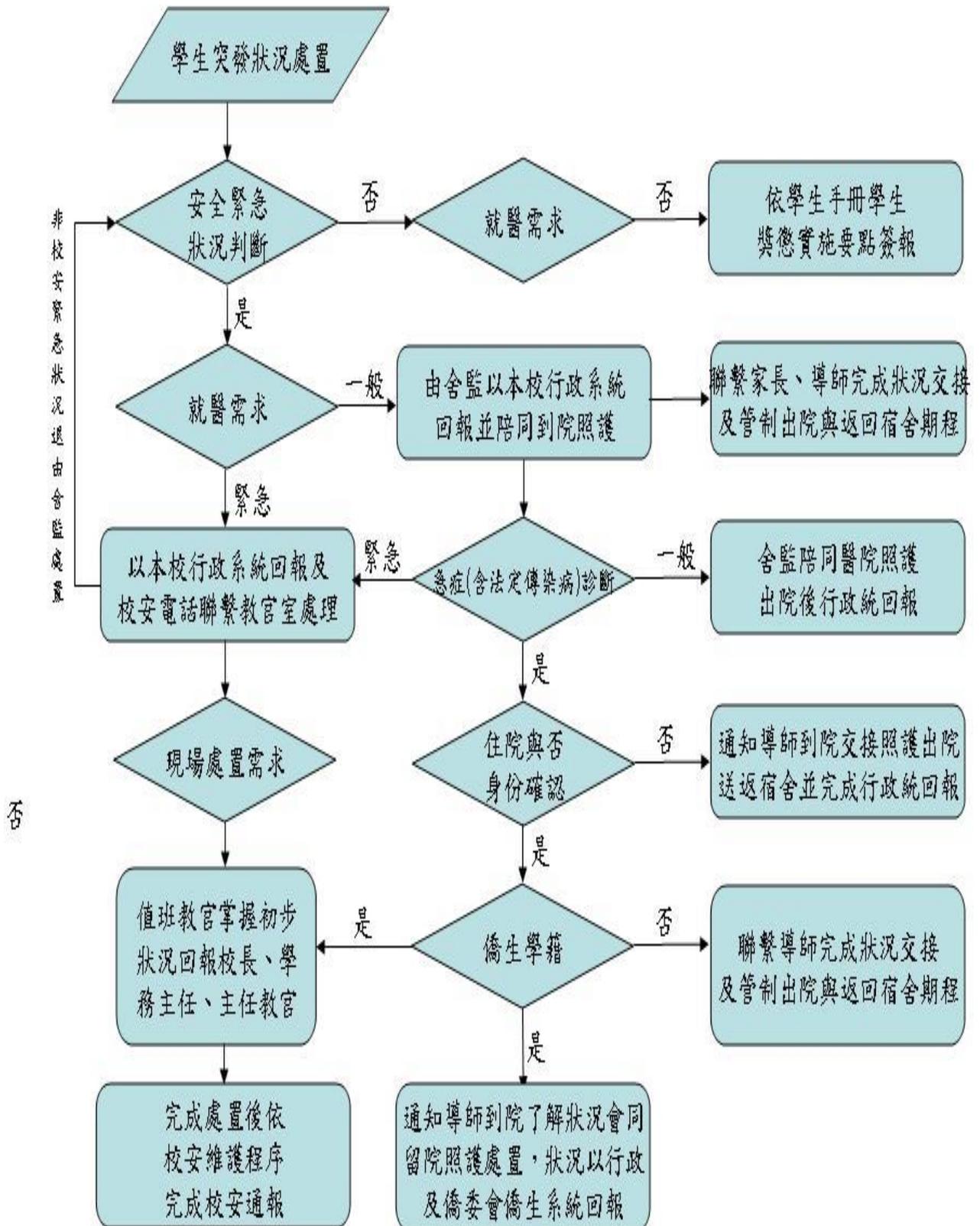
申請外宿之規定：(台籍生及國際學生皆同)

1. 學生先行確認家長聯繫導師申請外宿申請後，學生始得向宿輔組領取申請表。
2. 外宿單由學生本人親自填寫，不得由他人代為填寫，並完整填記本表相關資料，若填寫未完整、未據實填寫或由他人代填，則視同未依規定申請外宿，除不得外宿並得依宿舍管理規定處分。
3. 學生應完成導師用印及親自送交輔導教官(平日改由學務主任或主任教官代理核定)完成簽證後，最遲週四送回宿輔組彙整備查；未於管制時間內完成申請者，依宿舍管理辦法實施扣點。
5. 外宿單每月更換新表，欄位不敷使用時由宿輔組換發新表使用；本表為宿輔組統一收管，並建立攜出繳回紀錄管制，俾便家長聯繫查核。
7. 未完成申請自行外宿者，皆依校規及宿舍管理辦法辦理。

※建教班進場學生，完成家長聯繫確認並親自填表後，交在校學程學生代送完成簽證。



新北市私立莊敬高職宿舍學生突發狀況處置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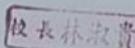
《宿輔組相關附件》附件十七

退宿單填寫範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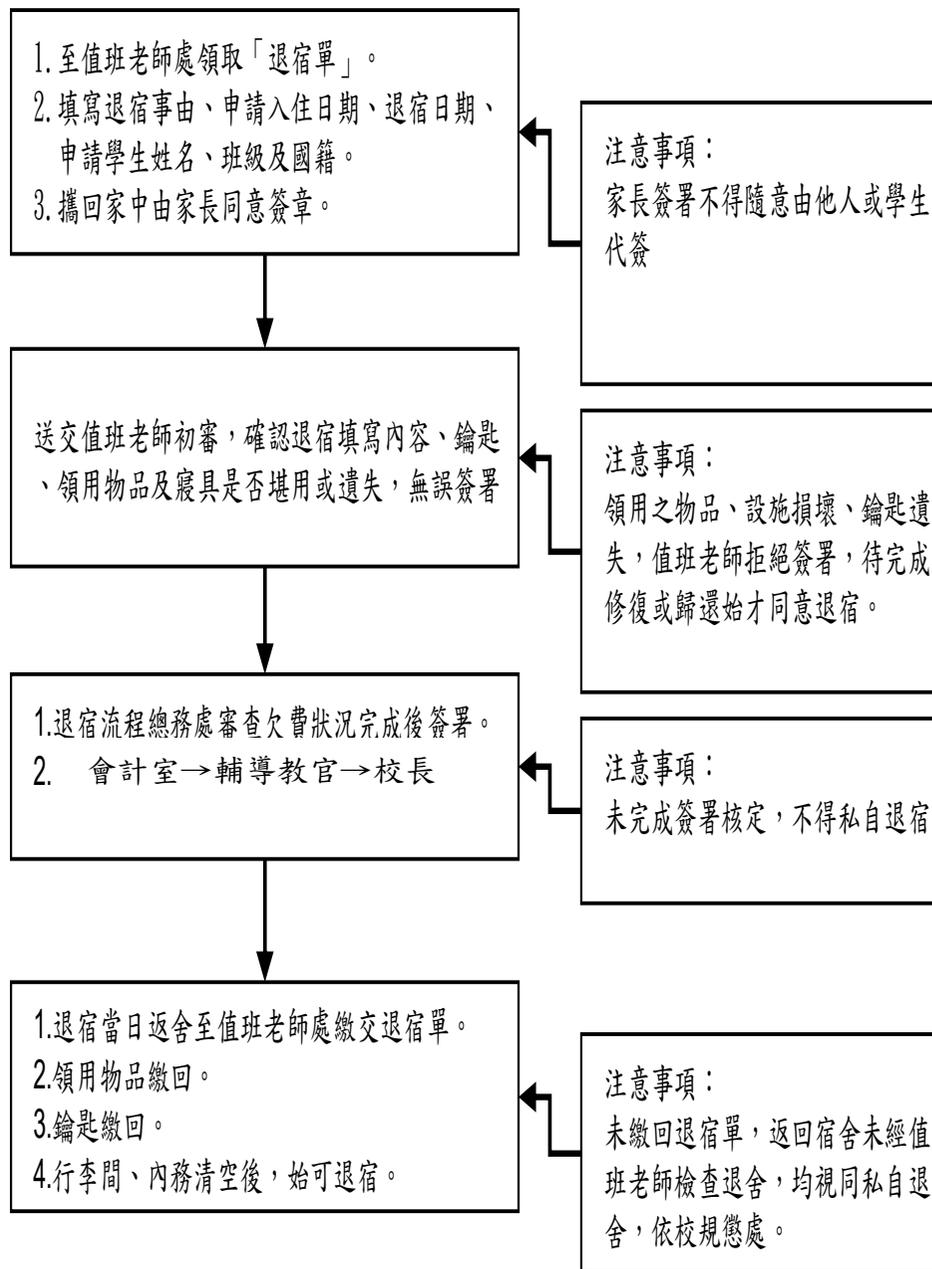
新北市私立莊敬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  
住宿學生辦理退宿 申請書

◎申請學生  
班級：女二級 座號：28 姓名：楊明虎 國籍：泰國 (正規班)  
申請退宿事由：搬去父母家住

申請人家長簽章：已附切結書 馮素娥代  
申請進住日期：112-8-17  
申請退宿日期：114-7-27  
應繳(退)費用：

◎會辦單位  
宿輔老師：顏玉玲 導師：王 6/30  
總務處： 會計室：  
校安室：曾 6/30 輔導教官：王 6/30  
校長：

中華民國 114 年 6 月 30 日



※為使各班級導師清楚明瞭本校班級與學生事務處理，摘錄各項重要工作範例，供導師參照辦理。

【學生出勤一點名表】

私立莊敬高職上課點名表

班級 演三強 第 7 週 109年10月14日 星期三

座號	姓名	到校時間	早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放	全班人數
01	鄭巧翎	7:23										39
02	劉佳珍	7:45										39
03	蘇益雲(註)	7:45										39
04	蕭允甄	7:05										39
05	黃郁雲	7:41										39
06	吳亞軒(原)	7:45										39
07	李佳宏	7:44										39
08	蕭奕瑋	7:50										39
09	鍾佳妮	7:36										39
10	李承順(宿)	7:44										39
11	王忠芬(角、宿)	8:30	0	0								39
12	張羽(原)	7:05										39
13	李宜庭	7:43										39
14	李宜庭(宿)	7:48										39
15	李家欣	7:50										39
16	陳董(註)	7:05	0	0	0	0	0	0	0	0	0	39
17	陳恩欣	7:47										39
18	曹麗庭	7:23										39
19	黃曉曼	7:40										39
20	朱玉涵(宿)	7:40										39
21	霍可欣(宿)	7:44										39
22	吳恩欣	7:48										39
23	黃恩淇	7:45										39
24	張智賢	7:30										39
25	蔡宜翔	7:42										39
26	吳修	7:20										39
27	黃曉	8:05										39
28	傅謙	7:54										39
29	曹怡鈺	7:44										39
30	林鈺婷	7:41										39
31	陳冠今	7:44										39
32	連朝順	7:50										39
33	歐立	7:44										39
34	鄭敏宏	7:41										39
35	徐恩浩	7:45										39
36	翁宜潔	7:44										39
37	簡文潔	7:32										39
38	林詩晏(宿)	7:45										39
39	饒晏菁	7:23										39
40												39

6-1 (左側紅圈)

1 (上方紅圈)

2 (右側紅圈)

3 (底部紅圈)

4 (25-26行紅圈)

5 (23-24行紅圈)

6-2 (31-32行紅圈)

請務必完成：  
 1. 最上方的班級、週別、日期、星期  
 2. 最右方的導師、班級幹部姓名  
 3. 最下方的每節任課教師簽章，簽章請勿重疊並盡量正楷、清晰可辨

4. 只要一經塗改，均需當堂課的任課教師簽章才可認定為取消畫記，若無簽章則一律認定為當節課是曠課。

5. 不論請何種假別，只要不在教室、或是點名未到，請一律畫記曠課，再以請(公、事、病、喪)假方式銷曠課，未完成請假手續則保持曠課紀錄

6-1. 點名表左側請加註到校時間、及可備註擔任職務(如儀隊、糾察隊、籃球隊等)。  
 6-2. 點名表右側備註欄：請以座號註明假別同學，沒有請假、或是無故未到者，請填在“其他”項目。

每節課只能畫記「○」=曠課、「⊕」=遲到  
 (○上畫×認定等同於⊕，且畫記此記號不需簽章)

**輔導安置者**

(1) 自獎懲會開會日期之隔日起，至該生完成申訴返校期間，若未到校者，點名表請一律註記輔導安置，並畫記全天缺曠課，並請導師協助同學自行請假。  
 (2) 該生完成申訴、經申訴會議同意返校後，始恢復正常點名。  
 (3) 辦妥離校手續、並繳交休退轉單至教務處註冊組後，才能刪除點名表上的名字，否則只能註記「輔導安置」不能刪除名字(因學籍仍在)。

## 【學生出勤－使用學生證進出校門刷卡及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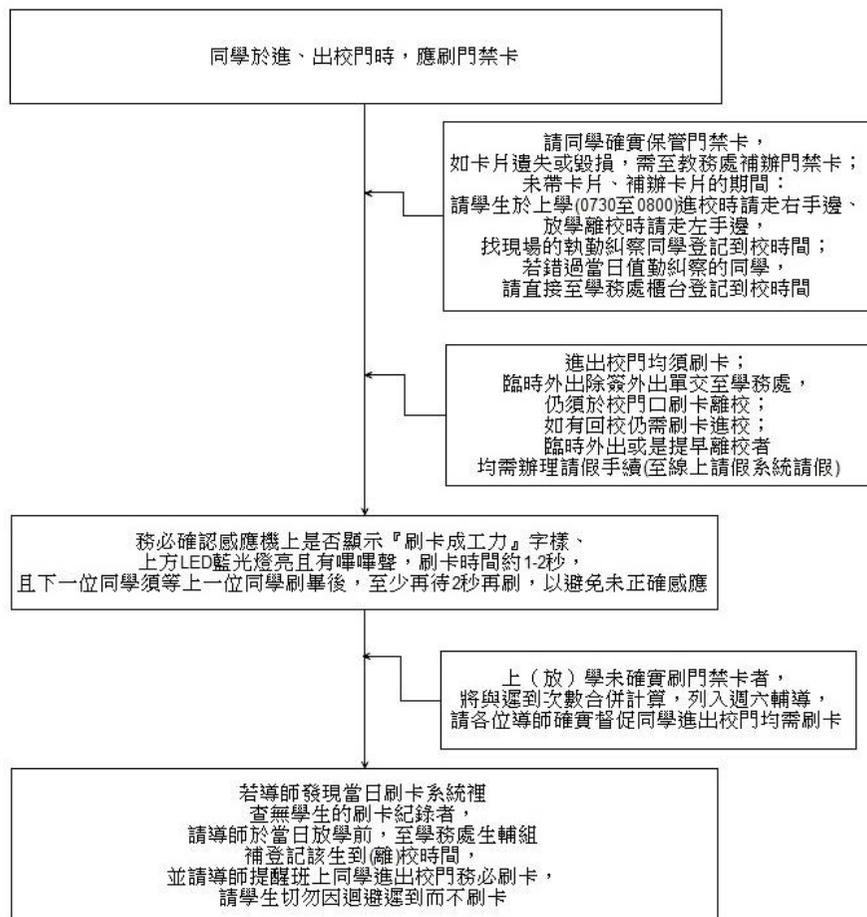
1. 老師或學生可自行到學校首頁最下方相關連結→刷卡系統  
或是到網站：<https://epfolio.iivs.ntpc.edu.tw/auth/Auth/Login?sys=Auth>  
登入做查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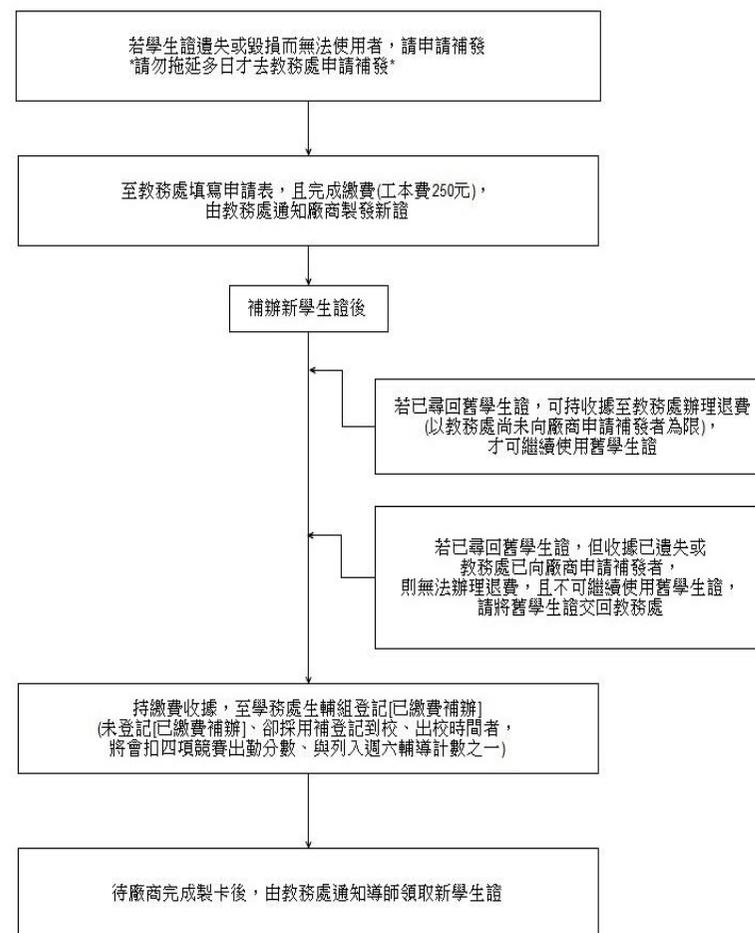
學生：登入帳號：學生的學號；密碼：學生自訂的密碼(每三個月需要更新密碼，請學生自行記妥密碼)

導師：登入帳號：導師的個人帳號；密碼：導師自訂的密碼(每三個月需要更新密碼，請老師自行記妥密碼)

### 2. 刷卡流程：



### 3. 遺失補辦流程：



※注意事項：凡休退轉人員之學生證均須繳回教務處，請各班導師加強宣導並確實掌握配合簽辦作業程序。

### 【學生出勤－請使用線上請假系統】

請到學校首頁最下方相關連結→線上請假系統

或是到網站：<https://epfolio.iivs.ntpc.edu.tw/auth/Auth/Login?sys=Aut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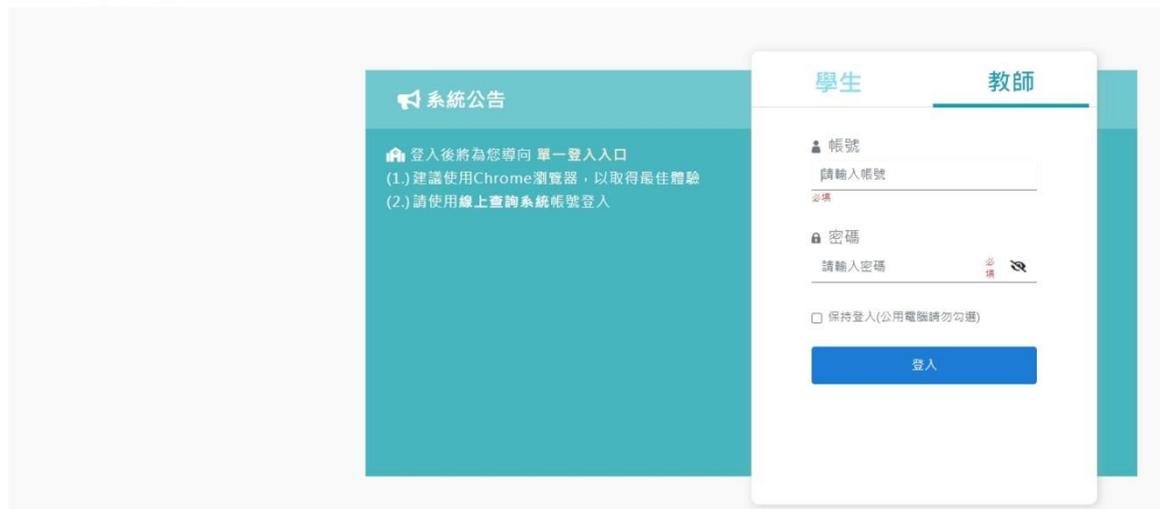
學生：1. 可以申請個人假（事、病、喪、生理假）

2. 登入帳號：學生的學號；密碼：學生的身分證字號(英文字母請用大寫)

導師：1. 可以申請學生的公假

2. 需要進網站審核學生假單（審核通過後，假單才會再往下一步、送至教官處審核）

3. 登入帳號：導師的中文姓名；密碼：導師自訂的密碼(每三個月需要更新密碼，請老師自行記妥密碼)



### \*請注意：

- (1) 除【僑生回國請假單】外，不再受理紙本假單。
- (2) 女同學如需請「生理假」，一個月內最多只能請1次(不可跨天)。
- (3) 請導師先確認學生請假的日期、節數、假別、事由、附件是否正確，均為正確再按下"審核通過"。
- (4) 假單審核結果一經按下送出，則無法變更；申請公假前請老師務必先行確認學生是否有出席公假場合，再申請公假。
- (5) 若是學生請假有誤，請導師審核時，先選"不通過"，之後再請通知學生重新請假。
- (6) 請假如欲重新申請，可以直接重新再申請新假單、或是以舊假單做重新申請(只能修改「假別」和「事由」和「附件」)。

【學生出勤－僑生回國請假單】

新北市私立莊敬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 僑生回國請假單							
114.06.20版							
班級	訊二和	座號	26	姓名	楊○○	假別	事
生日	9000/00/00	學號	900000	居留證字號	A900000000		
請假開始時間	114年 7月 15日						
	第 1 節						
請假結束時間	114年 8月 2日						
	第七節						
合計請假節數	合計 98 節						
事由	回家照顧父親。(看最後面)						
班級導師簽章	王嘉全 (兼記清) 俞映		科主任	王尚軒 張秋輝			
僑生處	付清以准 馮淑芬		服務主任	王玉麟	實習處	實習主任 程子芸	
總務處	該生雜費 114.8.9.10 未繳		會計室	113-1 註冊費已繳清 113-2 114.7.14			
輔導教官	主任 朱永生		主任教官	主任 朱永生			
學務主任	李雲						
校長簽核	[Signature]						

各項資料請填妥：  
 1.班級、座號、姓名、假別、生日、學號、居留證字號  
 2.請假起迄日期、節數、合計節數（請勿填錯）  
 3.事由（請摘要填寫，請勿填寫「如附件」）  
 4.請假證明請附在請假單背後（例如：僑生家長開立之證明）

注意事項：  
 請假日期請勿在核章後卻又隨意塗改；  
 如請錯日期需先由導師與教官認可核章後，再繳交原請假單紙本至生輔組修正

5.下列簽章請完成：  
 導師、科主任、  
 僑生處、教務處、實習處、  
 總務處、會計室、  
 輔導教官、主任教官、學務主任、  
 校長  
 需全部核章同意

核准後  
 新店校區、永和校區僑生班  
 都請導師一律繳交至新店校區學務處生輔組  
 處理完畢後發還

**【學生獎懲—請使用線上獎懲系統】**

請到學校首頁最下方相關連結→線上獎懲系統

或是到網站：<https://epfolio.iivs.ntpc.edu.tw/rps/>



導師：1. 可以申請學生的記功(嘉獎、小功)、記

2. 需要進網站審核自己班級所有學生的獎懲單(如自己申請自己班級學生的獎懲, 則不需重複再審核, 會自動送至教官處審核)

3. 登入帳號: 導師的中文姓名; 密碼: 導師自訂的密碼(每三個月需要更新密碼, 請老師自行記妥密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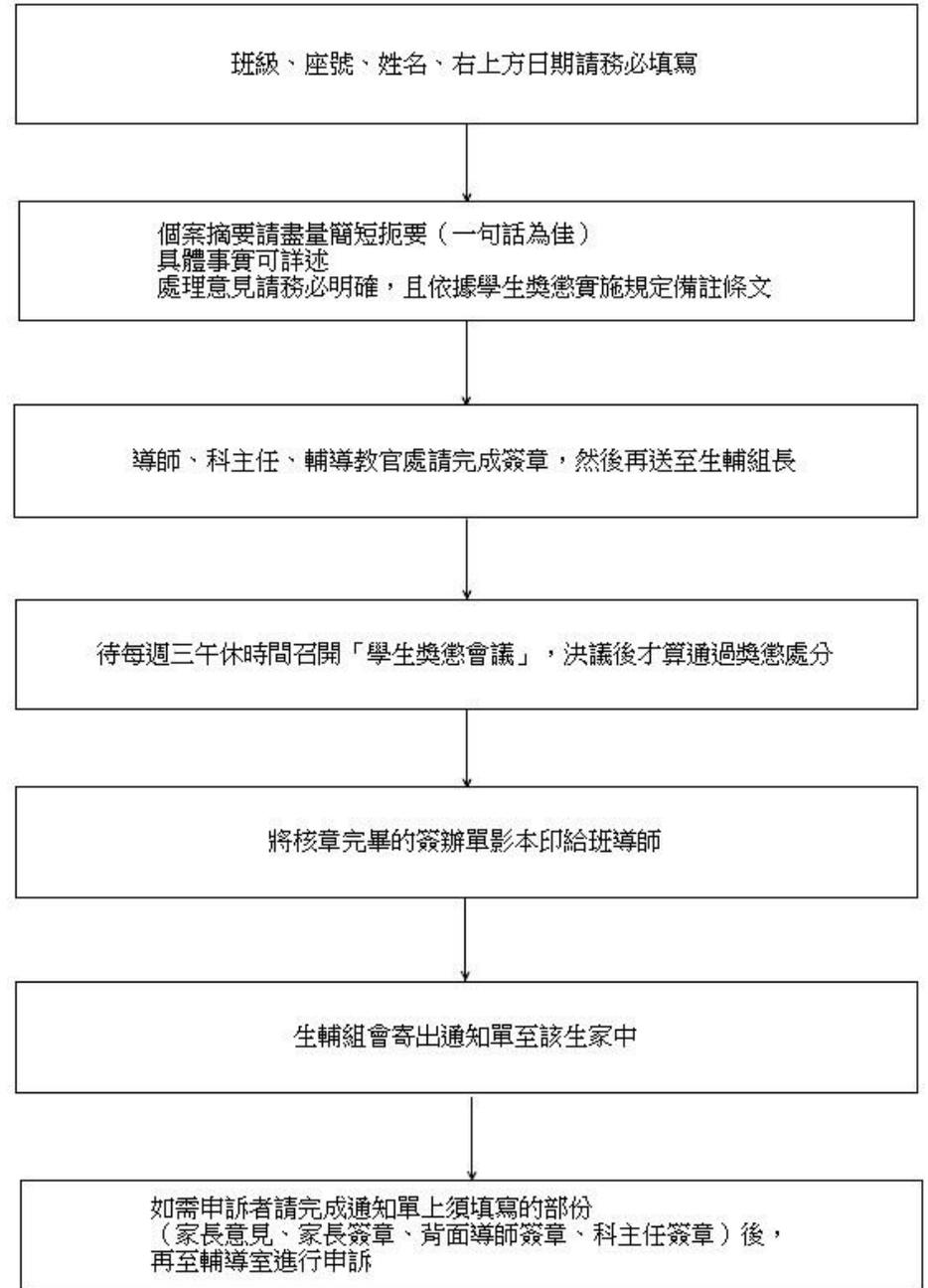
**\*請注意:**

(1) 如果要記大功或是大過、或以上懲處, 請另外填寫大功(過)紙本單, 無法做線上申請。

(2) 所有擁有教師帳號的老師都可以登入系統申請學生的獎懲, 且必須經由導師審核通過, 才能送至教官處審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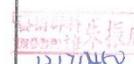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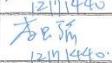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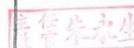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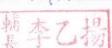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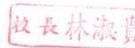
【學生獎懲—大功（過）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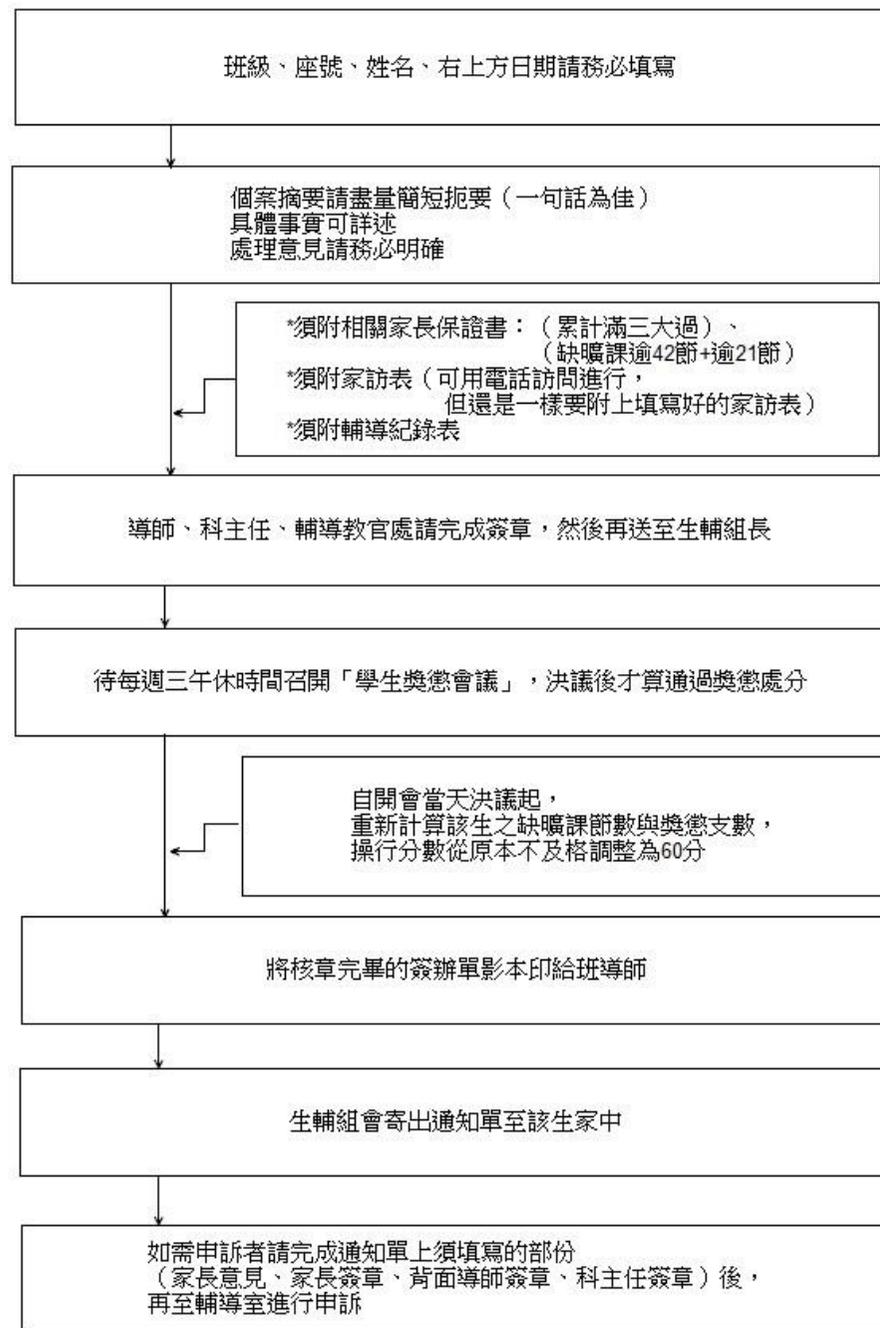
私立莊敬高職獎懲簽辦單(含大功、過以上)						113年 11月 27日	
班級	餐二純	座號	9	姓名	葉○○		
個案摘要	違反校內手機使用						
具體事實	葉生於 11/18~11/27 交繳無 SIM 的手機，11/27 被導師查獲。						
處理意見	依學生獎懲實施要點第十二條第二十三款規定 經查證屬累犯實建議核予大過乙支						
導師	周美芬 113.11.27	科主任	林炳輝 113.11.20	輔導教官	生輔員陳慶文		
生輔組長	輔長李乙揚	主任教官	主任管榮永生	學務主任	主任曾秀芝		
校長批示	校長林淑貴						



【學生獎懲－適性教育處置】

55

私立莊敬高職獎懲簽辦單(含大功、過以上) 113年12月11日					
班級	演三敬	座號	10	姓名	王
個案摘要	該生因缺曠逾4節,情節嚴重				
具體事實	因請假未依規定,逾期請假				
處理意見	依校規處適性教育處置				
簽辦人	 12111440	科主任	 12171450	輔導 教官	 1131218790
導師	 12111440	主任教官		學務主任	
生輔組長	 李乙揚				
校長批示					



保證書

敝子弟 王

就讀貴校 漢藝科 三年 班 10 號，因

在校期間曠課逾二十一節，本人接獲學校通知，瞭解情節嚴重，願配合學校共同輔導管教，爾後曠課累計逾四十二節時，即依校規處予「適性教育處置」或「輔導與安置」，絕無異議，特立此書以茲保證。

此致

莊敬高職

導師：

導師李昆翰

家長：丁

學生：王

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11 日

保證書

敝子弟 王

就讀貴校

漢藝科 三年 班，因

在校期間曠課逾四十二節，情節重大，按校規規定，理應「輔導與安置」，感謝貴校顧念敝子弟前途，給予「適性教育處置」處分，如適性教育輔導期間再違反校規，得即「輔導與安置」，絕無異議，特立此書以茲保證。

此致

莊敬高職

學生家長簽章 丁

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11 日



私立莊敬高職獎懲簽辦單(含大功、過以上)						113年12月09日	
班級	資一莊	座號	45	姓名	高		
個案摘要	該生已累計滿三大過						
具體事實	該生本學期已累計滿三大過，依學生德行成績管理辦法辦理。						
處理意見	依學生獎懲實施辦法 第13條 建議核予「適性教育處置」						
導師	導師沈淑宜	科主任	高職科主任張秋嫻	輔導教官	主任教官朱永生		
生輔組長	生輔組長李乙揚	主任教官	主任教官朱永生	學務主任	主任曾秀芝		
校長批示	校長林淑貴						

保 證 書

啟子弟高 就讀貴校 高職處 科 一年 廿七班，因  
 在校期間累計滿三大過，情節重大，按校規規定，理應「輔導與安置」，感謝貴  
 校顧念啟子弟前途，給予「適性教育處置」處分，如適性教育輔導期間再違反校  
 規，得即「輔導與安置」，絕無異議，特立此書以茲保證。

此 致

莊敬高職

學生家長簽章 高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12 月 9 日

私立莊敬高職國際學校學校家庭訪視紀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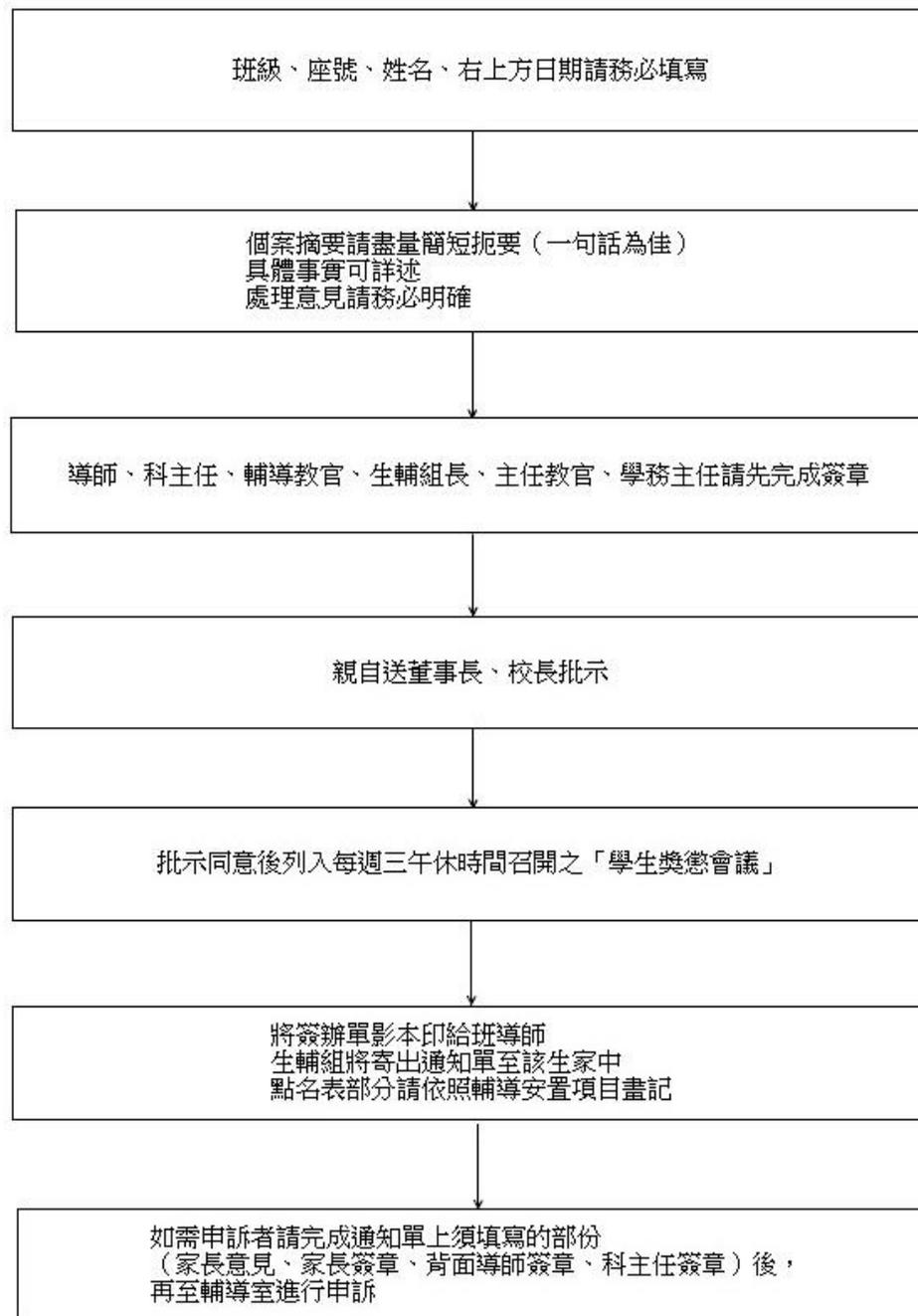
班級	資一莊	座號	45	姓名	高	電話	
						手機	
住址							
訪問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訪問 <input type="checkbox"/> 電話訪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來校晤談 <input type="checkbox"/> 廠家晤談 <input type="checkbox"/> 宿舍晤談						
訪問日期	113年 12月 09日 時間：9：10 訪問對象：母親						
訪問內容：請依下列項目勾選，並作摘要性文字敘述							
<p>一、轉達學生在校情況：</p> <p>在校課業情形：__不佳__ 出席情形：__尚可__</p> <p>在校生活狀況：__尚可__ 交友情形：__良好__</p> <p>二、了解學生家庭生活：</p> <p>家庭狀況：__與母親同住__ 經濟狀況：__自給自足__</p> <p>生活環境情形：__良好__ 父母管教態度：__民主__</p> <p>三、宣導事項：(依學生個案而定)</p> <p>不良行為形成及防範：__已滿三大過(菸、聚眾、無照)__</p> <p>四、賃居學生租屋處消防逃生設備檢查情形：_____</p>							
受訪同學家庭概況及家訪過程簡述：							
<p>該生已滿三大過，含菸、聚眾、無照又抽菸，開學至今，都沒有銷過的行為，上課精神不佳，常有睡覺的行為；或者上課常亂換座位，和同學聊天違反上課秩序。上課鐘聲響，會在外遊蕩，不會立刻進教室，都要教官和老師勸導才會進教室。這些導師都和家長說過，但該生沒有修改的行為。今日是簽滿三大過的保證書，有請家長告知學生，如果要繼續學習必須要有學生的樣子。</p>							
家訪照片(3x5)及說明：							
							
導師：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導師沈淑宜</span> 科主任：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商群科主任張秋嫻</span> 學務主任：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主任曾秀芝</span> 校長：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校長林淑貴</span>							

學生獎懲輔導紀錄

學生姓名	高	性別		生日		輔導日期		從開學至今
家長監護人	高	關係		地址				
輔導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晤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電話 <input type="checkbox"/> 3、家庭訪問 <input type="checkbox"/> 4、其他( ) 電話							
<p>一、個案源起：</p> <p>該生非應屆生，有保護管束，需經常請假去考駕照，汽車和摩托車都沒有通過。</p>						<p>1. 該生在駕訓班早上有課，都會晚5到10分鐘進教室，導師有告知家長。</p> <p>2. 9/4攜帶菸、打火機，導師通知家長會依校規處分。</p> <p>3. 9/11校外抽菸，導師通知家長會依校規處分。並再次叮嚀銷菸過的方式。</p> <p>4. 10/12導師告知家長，沒有在「正確時間做正確的事」例：上課鐘響，還在外面逗留，常常晚進教室；午休要趴下休息，他還在吃東西或者講話；下午第一節上課不準時進教室，因為去菜茵餐廳吃飯(但其他同學早就回教室了)，以上，麻煩督導，謝謝！</p> <p>5. 10/14家長告知導師：昨天早上來了一堆便衣警察，有搜索票，扣押著相關的東西，帶著他去桃園龜山分局偵查，然後在去台北地檢署，會再記過處分，所以之後如果有要再唸，要按程序寫申訴書。</p>		
<p>二、個案背景：</p> <p>(1)家庭結構：</p> <p>父母離異，與母親同住。</p>								
<p>(2)學校生活：</p> <p>該生出勤狀況差，經常請假，上課精神狀態不佳，有時會換座位和同學聊天，經常沒有在「正確時間做正確的事」。</p>								
<p>(3)身心特質：</p> <p>表現出太社會化的樣子，感覺是來學校交朋友，不太有學習的樣子。</p>						四、其他：		
導師	沈淑宜	科主任	商群科主任張秋嫻	輔導教師		輔導主任		
輔導教官	主任朱永生	生輔組長	生輔組長李乙揚	主任教官	主任朱永生	學務主任	主任曾秀芝	
批示								校長林淑貴

【學生獎懲－輔導與安置】

私立莊敬高職獎懲簽辦單(含大功、過以上) 113年 11月 27日					
班級	演三勤	座號	13	姓名	陳
個案摘要	輔導安置				
具體事實	陳生於6月27日因無照騎乘機車,核予「適性教育處置」,並於9月26日開始實施。 11月16日陳生因週六輔導未到小過乙次,達「輔導安置」標準,故建議依規定懲處。				
處理意見	依113年學生手冊,學生獎懲實施規定第11條第14款核予「輔導安置」				
導師	導師李東霖 113.11.28	科主任 建議先安置 11281130	輔導教官 訓育曾演濤 13/204/200		
生輔組長	輔李乙揚	主任教官 管朱永生	學務主任 學務曾秀芝		
校長批示	校長林淑貴				



【學務處懲處通知單】

231 莊敬高職 地址：新北市新店區民生路 45 號 電話：02-22188956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掛號 <input type="checkbox"/> 平信 <input type="checkbox"/> 印刷品
233 新北市 高 OO 先生／女士收	

貴家長：

茲謹函知貴子弟於 113/6/30 經獎懲委員會討論決議  
已適性教育處置後又曠課。 乙案 按學生獎懲實施規定核予 輔導與安  
置  
如有不服本處分者，請於收到本通知起三十日內向輔導室提出申訴。



學務處 啟

通知書回單 本回單請交貴子弟攜回送交輔導室  
本人已接獲 貴校獎懲通知書，當即配合辦理。另本人意見如下：

---

---

---

班級：音三莊 座號：02 學生：高 OO  
家長： (簽章) 謹復

## 【學生獎懲－申訴方式】

收到『學務處通知單』後，至輔導室領取『輔導室申訴單』辦理申訴。

### (輔導室申訴單正面)

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學生獎懲申訴書 (104)輔申字第 _____ 號						
依據教育部各級學校「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第二十七條規定：學生及其父母或監護人，對於學校行政單位或教師，有關學生個人之管教措施，認為違法或不當致其權益受損者，得以申訴書向學校提出申訴，不服申訴之評議決定書者，得提起再申訴。						
申訴人資料	姓名		學生姓名		班級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生日期	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家長或監護人簽章	
	與學生關係		身份證字號			
	電話		通訊地址			
學校之管教措施	(請依據事實陳述)					
申訴之理由	(請在 <input type="checkbox"/> 打勾,先載明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其它訴願或訴訟)					
受理申訴之單位	新北市私立莊敬高職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 電話：(02)2218-8956 轉 231 傳真：(02)2218-2112					
備註	一、申訴不合格者，經申評會通知後，應於十日內補正；逾期不補正者，申評會得逕為評議或不予評議。 二、若提起再申訴時，應檢附原申訴書及原申訴決定書。					

### (輔導室申訴單反面)

※ 請申訴人依以下申訴流程進行申訴：

①班導師意見並簽章：

②科主科意見並簽章：

③輔導室主任簽章：

④獎懲申訴會議：

【學生獎懲－週六輔導】

週六輔導通知單

\*請導師確實提醒同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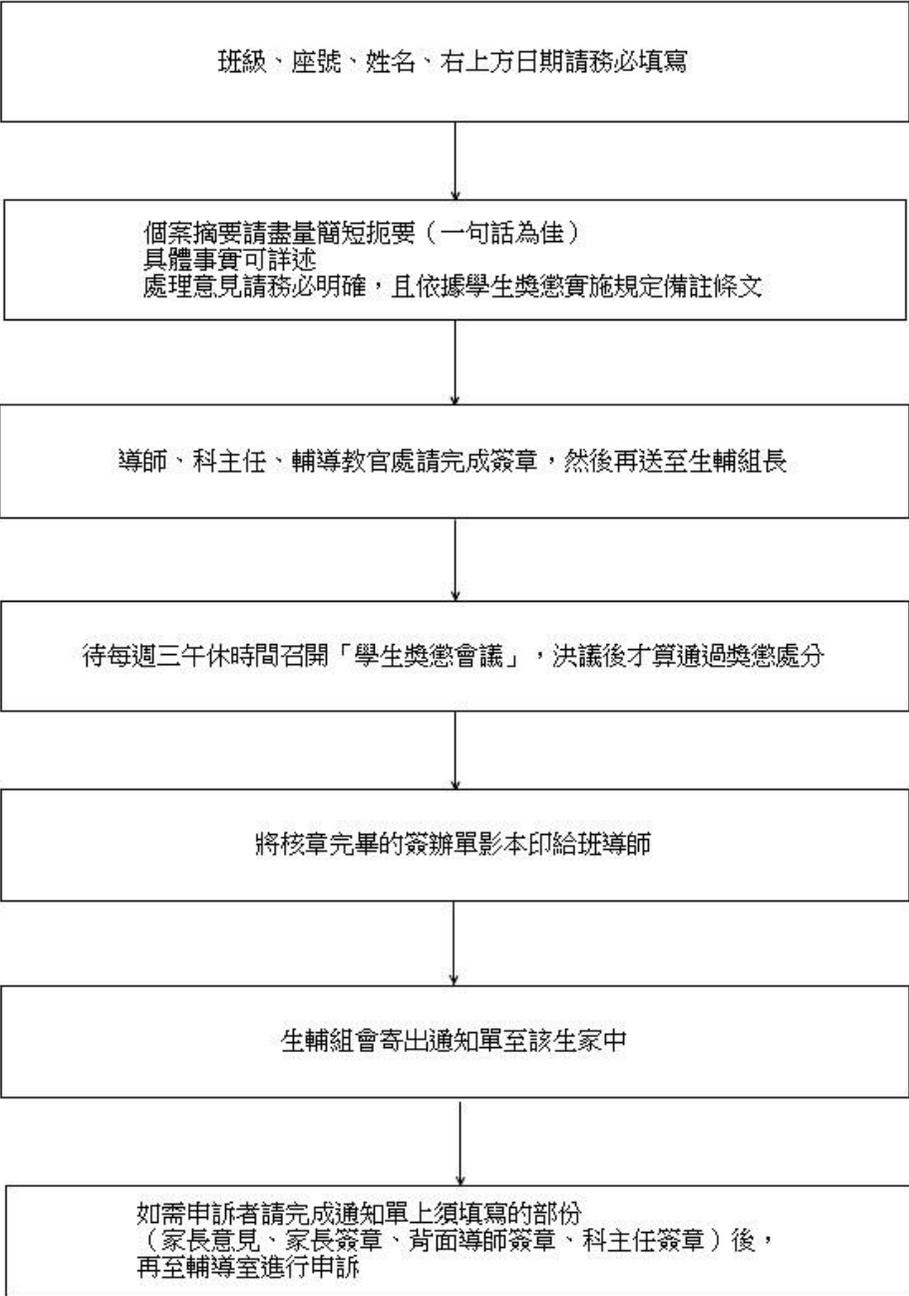
\*其他項目無故未到着小過乙支

\*如果與導師報名志工服務名單重複者，以此份通知單為優先\*

班級	座號	姓名	項目	應到日期
服一莊	07	江OO	4/15-4/19全天曠未請假、遲到、未刷卡等項合計達3次	5月4日

109-2 週六輔導點名單－110/3/27

	班級	座號	姓名	項目	點名	項目	班級	座號	姓名	項目	點名
1	演一善	11	任優	宿舍	已點	51	演一正	44	戴政葳	遲缺	
2	演一善	21	孫仁傑	糾察	已點	52	演一正	44	戴政葳	服儀	
3	演一善	29	林偉傑	糾察	已點	53	演一正	44	戴政葳	服儀	
4	演一善	34	陳喆軒	服儀		54	演一正	44	戴政葳	服儀	
5	演一善	08	林鈺欣	宿舍		55	演一勤	01	陳虹均	糾察	已點
6	演一敬	11	陳意如	宿舍	已點	56	演一勤	02	王伊慈	宿舍	已點
7	演一敬	42	陳芳婷	服儀	已點	57	演一勤	33	薛又誠	遲缺	已點
8	演一敬	13	陳愛亦	遲缺		58	演一勤	35	陳婉廷	遲缺	已點
9	演一敬	16	陳元瑋	遲缺		59	演一勤	37	蔡晏璇	宿舍	已點
10	演一敬	16	陳元瑋	服儀		60	演一樓	18	羅婧軒	宿舍	已點
11	演一敬	16	陳元瑋	服儀		61	演一樓	35	胡庭語	宿舍	已點
12	演一敬	25	許加樂	宿舍	已點	62	演一樓	41	魯慈韻	宿舍	已點
13	演一敬	27	許翹翹	遲缺		63	演一真	07	王柏凱	宿舍	已點
14	演一敬	35	張禹彤	糾察		64	演一真	10	謝明佑	遲缺	已點
15	演一敬	35	張禹彤	糾察		65	演一真	12	蘇宇辰	服儀	
16	演一敬	35	張禹彤	糾察		66	演一真	12	蘇宇辰	服儀	
17	演一敬	42	謝昀菡	宿舍	已點	67	演一真	22	魏佑任	遲缺	已點
18	演一敬	42	謝昀菡	宿舍	已點	68	演一真	33	蔡汶妍	遲缺	已點
19	演一自	2	林庭羽	服儀		69	演一真	35	林建軒	遲缺	已點



【學生獎懲一週六志工服務】

114年6月14日 參加週六志工服務名單

\*請報名老師於「記功」、「銷過」、「輔導」三個欄位中，勾選其中一個（請打✓）  
 \*銷大過者，請勾選「銷過」欄位（請打✓），並在✓旁邊註明「銷大過」。  
 \*銷菸過者，不可在此報名；請至日安門診（中正路上）完成戒菸課程後，再憑該門診開立之證明至學務處銷過。  
 \*請以科為單位，各班導師先行確認尚無名單後再填（滿10人則需導師隨行），且填單後每頁由科主任簽章，最晚於當週五放學前繳至生輔組（逾時不候）。

編號	班級	座號	姓名	申請老師 (請中請老師簽章)	記功 (請中請老師打✓)	銷過 (請中請老師打✓)	輔導 (不記功、不銷過) (請中請老師打✓)	值班教官 確認簽章
1	美品5	7	蔡明誠	蔡明誠			✓	✗
2	美品5	2	陳宗平	陳宗平		✓ 銷大過		✓
3								✓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請以科為單位，  
 由班導師(申請老師)為同學報名、與簽章  
 並在「記工力」、「銷過」或「輔導（不記工力不銷過）」  
 三個項目裡擇一勾選  
 (一律不准學生自行報名或週六當天臨時現場報名)

報名記工力者一次記一支小工力

銷大過者須「連續報名三次銷過」  
 並確實完成後才可銷大過

\*銷菸過者需要另行參加「戒菸門診」  
 憑證明方可銷過  
 (無法在此報名銷菸過)

經科主任核章

1. 報名後請勿隨意請假或取消。  
 2. 若與週六輔導名單重複者，以週六輔導優先。

請於每週五17點前繳交至生輔組

### 【學生獎懲－週六輔導、週六志工服務】

1. 若週六輔導名單與週六志工服務名單重複者，以週六輔導名單為優先，請勿重複報名。
2. 週六輔導未到者計小過乙支，週六志工服務未到者記警告乙支，懲處過後不累加實施。
3. 週六輔導如遇公假、事假、喪假者，請務必最晚於前一天（週五）前提出相關證明**事先請假**；病假則是隔週一中午前提出相關證明方能准假，並一律延期至下一次週六輔導。
4. 週六輔導當日如遇重補修課程，請當日任課老師開立證明交由該生後，於隔週一交給各班負責教官辦理延期週六輔導。
5. 因故延期僅以一次為限。

### 【學生獎懲－菸過】

1. 銷菸過者一律需完成戒菸門診療程，並於門診取得證明後，始可銷菸過。
2. 菸過未銷之適性教育處置：凡菸過逾 42 日未銷者，由教官室統一提報「加重處分」（如小過升級為大過、大過升級為適性教育處置），前述之適性教育處置可以因完成銷菸過而取消，但因此而導致之輔導安置將無法取消該「輔導與安置」；且因此導致之輔導安置後之申訴通過同意返校者，仍會保留適性教育處置身份，且菸過仍須銷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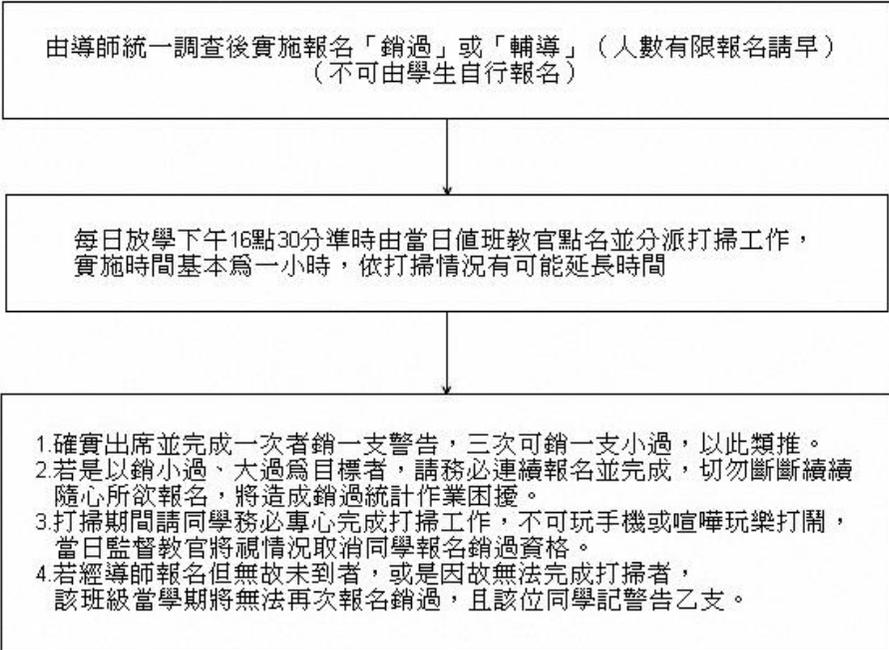
【學生獎懲—每日留校打掃、報名銷過方式】

109學年度第1學期 志工服務登記表

\*完成1次銷1支警告；完成達3次可銷1支小過\*

日期	編號	班級	座號	姓名	銷過	輔導	值班教官 確認簽章	銷過確認
17/11	28	資一級	27	蘇尚傑	✓		✓	
	30	資一級	17	陳植中	✓		✓	
	31	資一級	91	吳維揚	✓(A)		✓	
	32	資二級	22	江永賢	✓		✓	
12/14	33	英二級	5	徐佳伶	✓		✓	
17/10	34	農三級	11	景育景	✓		✓	
	35	農三級	10	鍾佳敏	✓		✓	
17/11	36	資二級	5	高忠名	✓		✓	
	37	"	7	郭智睿	✓		✓	
	38	"	8	林健斌	✓		✓	
	39	"	12	蔣宇曦	✓		✓	
	40	資一級	43	蘇智恆	✓		✓	
17/11	28	資一級	28	潘博軒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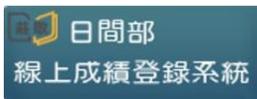
※ 無故未到期者，本學期該班級不可再次報名。





**【學生缺曠獎懲－如何查詢】**

各班導師請到學校首頁→日間部線上成績登錄系統  
或是到網站 <http://163.21.65.26/online/>  
登入自己的帳號密碼



1. 登入後請點選最左上方的「本班所有學生」。
2. 點選「查詢學生資料」→右邊頁面某一位學生的「查詢資料」  
(如果在上述第2點沒有出現「查詢學生資料」這個項目的話，還請老師至教務處註冊組確認是否有幫您開放"導師的權限")。

老師您好

請點選學號來查詢資料 班級名稱: \_\_\_\_\_ 人數: \_\_\_\_\_ 位

座號	學號	姓名	身分	性別	別學生身份	查詢按鈕
01	08	高	生		生	查詢資料
02	08	岳	生		生	查詢資料
03	08	楊	生		生	查詢資料
05	08	楊	生		生	查詢資料
06	08	郭	生		生	查詢資料
08	08	王	生		生	查詢資料
09	08	普	生		生	查詢資料
10	08	釗	生		生	查詢資料
11	08	賽	生		生	查詢資料
13	08	岳	生		生	查詢資料
14	08	陳	生		生	查詢資料
15	08	胡	生		生	查詢資料
16	08	黃	生		生	查詢資料
17	08	楊	生		生	查詢資料
18	08	晏	生		生	查詢資料
19	08	趙	生		生	查詢資料
20	08	蔡	生		生	查詢資料
21	08	林	生		生	查詢資料
22	08	陳	生		生	查詢資料
23	08	楊	生		生	查詢資料
24	08	南	生		生	查詢資料
25	08	楊	生		生	查詢資料
26	08	余	生		生	查詢資料
27	08	魏	生		生	查詢資料
28	08	晏	生		生	查詢資料
29	08	匡	生		生	查詢資料
30	08	傅	生		生	查詢資料
31	08	蜜	生		生	查詢資料

查詢學生資料 | 德育獎懲 | 缺曠統計 | 獎勵記錄

班級: \_\_\_\_\_ 座號: \_\_\_\_\_ 學號: \_\_\_\_\_ 姓名: \_\_\_\_\_

週別	日期	星期	早	升	1	2	3	4	午	5	6	8	降	9	10	11	12
上13	2022/10/28	五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上16	2022/11/14	二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上16	2022/11/15	二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上16	2022/11/17	四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上16	2022/11/18	五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下5	2023/3/3	五	缺	曠	曠	曠	曠	曠	缺	曠	曠			缺			
下6	2023/3/6	一	遲														
下7	2023/3/13	一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下7	2023/3/14	二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下7	2023/3/17	五	缺	曠	曠	曠	曠	曠	缺	曠	曠			缺			
下8	2023/3/20	一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下8	2023/3/21	二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下8	2023/3/24	五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下9	2023/3/31	五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下11	2023/4/14	五	缺	曠	曠	曠	曠	曠	缺	曠	曠			缺			
下15	2023/5/12	五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下16	2023/5/15	二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下16	2023/5/17	三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事						
下17	2023/5/25	四	缺	曠	曠	曠	曠	曠	缺	曠	曠			缺			

**\*5-1：缺曠明細  
為最新情況  
(若有銷假也會  
即時更新)**

上學期合計																	
曠課	遲到	事假	事假1	病假	病假1	病假2	公假	喪假	升降午缺	升降午遲	早缺	早遲	產前	娩假	流產	育嬰	生理
0	0	3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下學期合計																	
曠課	遲到	事假	事假1	病假	病假1	病假2	公假	喪假	升降午缺	升降午遲	早缺	早遲	產前	娩假	流產	育嬰	生理
28	0	63	0	0	0	0	0	0	8	0	4	1	0	0	0	0	0

**\*5-2：需進行系統  
統計作業，才會更  
新成最新數字**

以上資料為本學年至 2023 年 06 月 26 日 之累計。

若有誤，以【學務處】資料為準。

送至印表機

6. 點選右邊頁面上方的「德育獎懲」項目，裡面有包含該生全部學年度的導師評語、獎懲明細

7. 此頁面最下方為獎懲明細，其中獎勵(左側藍字)和懲處(左側紅字)是分開列出的 (7-1)、右側有註明學期 (7-2)

\*8. 此處表示的功過相抵是以當學期的操行分數來計算的，

比方說這位學生在 111 學年度下學期 (年度為 1112)，一共有 3 支嘉獎(+3)、4 支小功(+8)、2 支小過(-4)

那麼分數總計是(+7)，已達大功 1 支的分數，此處會顯示大功 1 支，但這位學生其實並沒有大功，還請老師多加留意。

**6**

**\*8:請注意：本項是以操行分數作換算，而非學生實際獎懲支數**

年級	上學期					下學期						
	評量	描述	服務學習	校內外特殊表現	具體建議	其他	評量	描述	服務學習	校內外特殊表現	具體建議	其他
三年級												

導師評語	上學期		下學期	
	評語	等級	評語	等級
一年級				
二年級	團結合作,禮節週到			
三年級				

功過相抵						
獎勵	嘉獎	0	小功	0	大功	1
懲罰	警告	0	小過	0	大過	0

明細類別	發生日期	批示日期	事由	處理方式	銷過日期	年度
獎勵	2022/01/14	2022/01/14	僑生春節餐會穿著各國傳統服裝,或鈞長肯定。	小功乙次		1101
獎勵	2022/06/15	2022/06/15	外掃工作認真負責。	小功乙次		1102
獎勵	2022/06/15	2022/06/15	擔任公安小老師,認真負責。	小功乙次		1102
獎勵	2022/08/30	2022/08/30	全班註冊日註冊人數達100%。	小功乙次		1111
獎勵	2022/08/30	2022/08/30	110-2學年度,全班註冊日註冊人數達100%。	小功乙次		1111
獎勵	2022/12/28	2022/12/28	111-1學期第3-5週,四項競賽榮獲前三名,受鈞長肯定。	小功乙次		1111
獎勵	2022/12/28	2022/12/28	111-1學期第6-8週,四項競賽榮獲前三名,受鈞長肯定。	小功乙次		1111
獎勵	2022/12/28	2022/12/28	111-1學期第9-11週,四項競賽榮獲前三名,受鈞長肯定。	小功乙次		1111
獎勵	2022/12/28	2022/12/28	111-1學期第12-13週,四項競賽榮獲前三名,受鈞長肯定。	小功乙次		1111
獎勵	2023/05/29	2023/05/29	擔任數學小老師,認真負責。	小功乙次		1112
獎勵	2023/06/26	2023/06/26	外掃區打掃認真。	嘉獎貳次		1112
獎勵	2023/06/26	2023/06/26	111-2學期,3-6週四項競賽榮獲前三名。	小功乙次		1112
獎勵	2023/06/26	2023/06/26	111-2學期,7-10週四項競賽榮獲前三名。	小功乙次		1112
獎勵	2023/06/26	2023/06/26	111-2學期,11-15週四項競賽榮獲前三名。	小功乙次		1112
獎勵	2023/06/26	2023/06/26	111-2,健康操比賽榮獲第六名。	嘉獎乙次		1112
懲罰	2023/04/29	2023/04/29	4/29,週六輔導未到。	小過乙次		1112
懲罰	2023/05/27	2023/05/27	5/27,週六輔導未到。	小過乙次		1112

9. 班級操行報表：這份報表是以當學期為統計的報表

- (1) 缺曠課的部份：經統計後的曠課節數、事假節數與缺曠明細實際上的數字相同。
- (2) 獎懲的部份：請導師留意：右側累計項目是以該生全學年做統計(比如下圖：該生當學期的大功是0支，但是累大功的地方卻為1支)。

老師您好 主選單

列印 \* 送出至印表機前請先確認列印設定中的紙張大小為A4，列印方向為橫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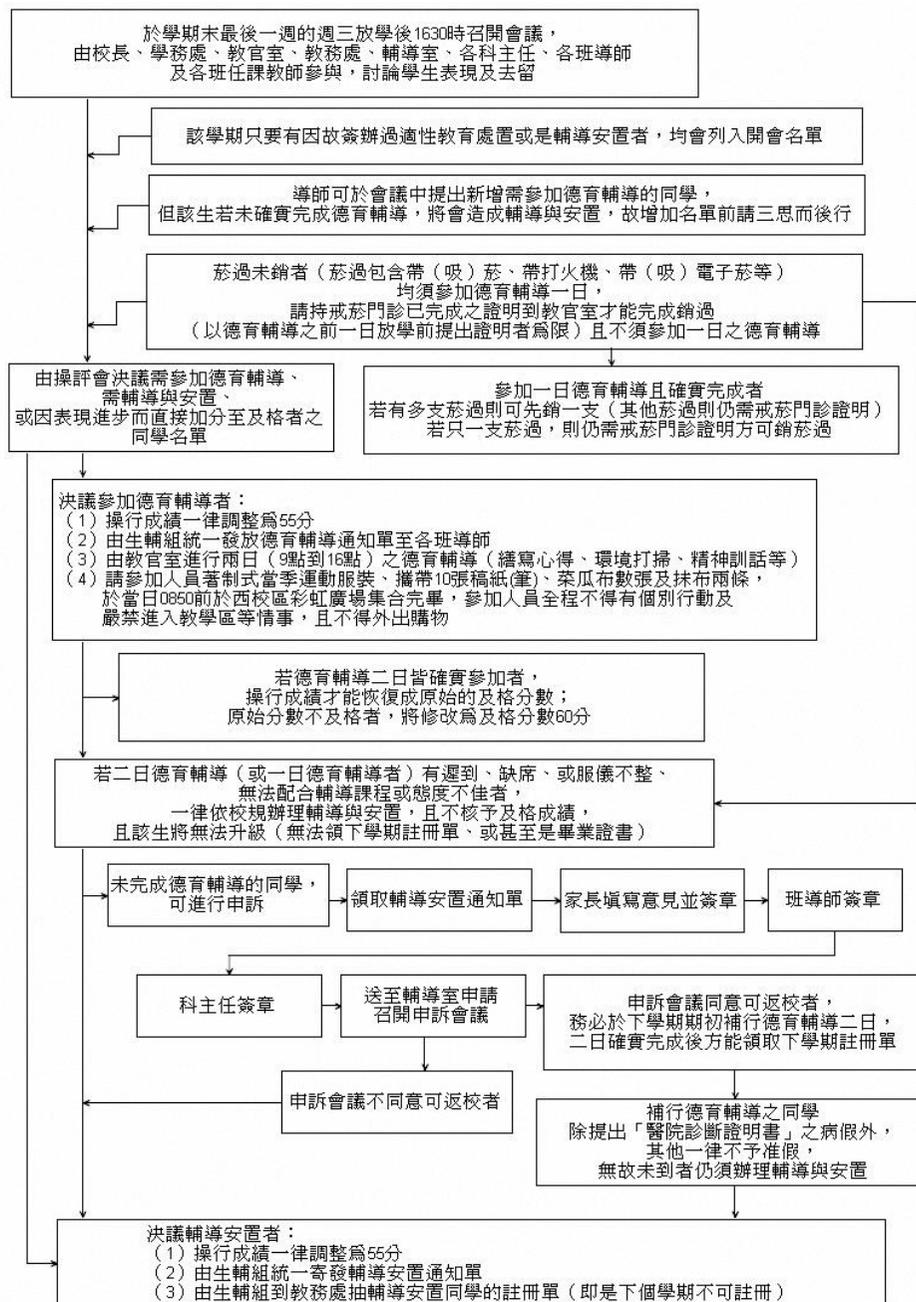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操行成績表

班級操行報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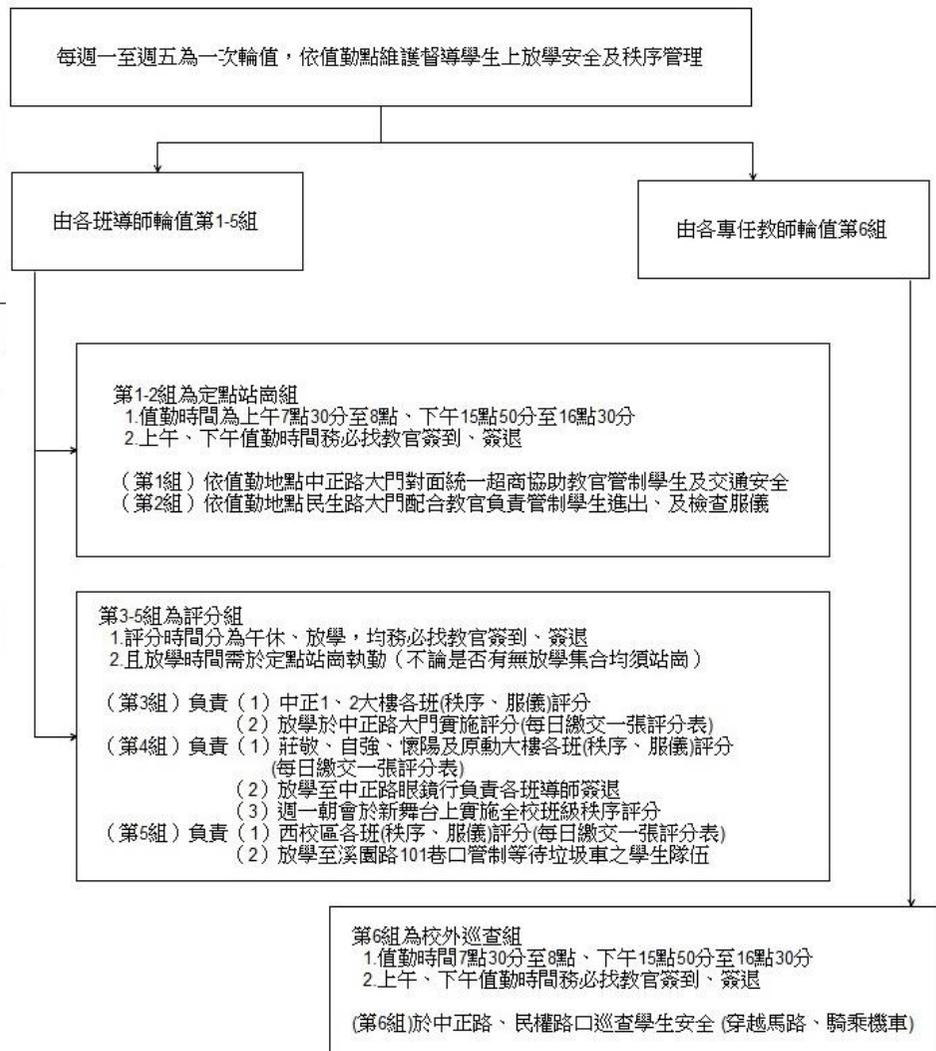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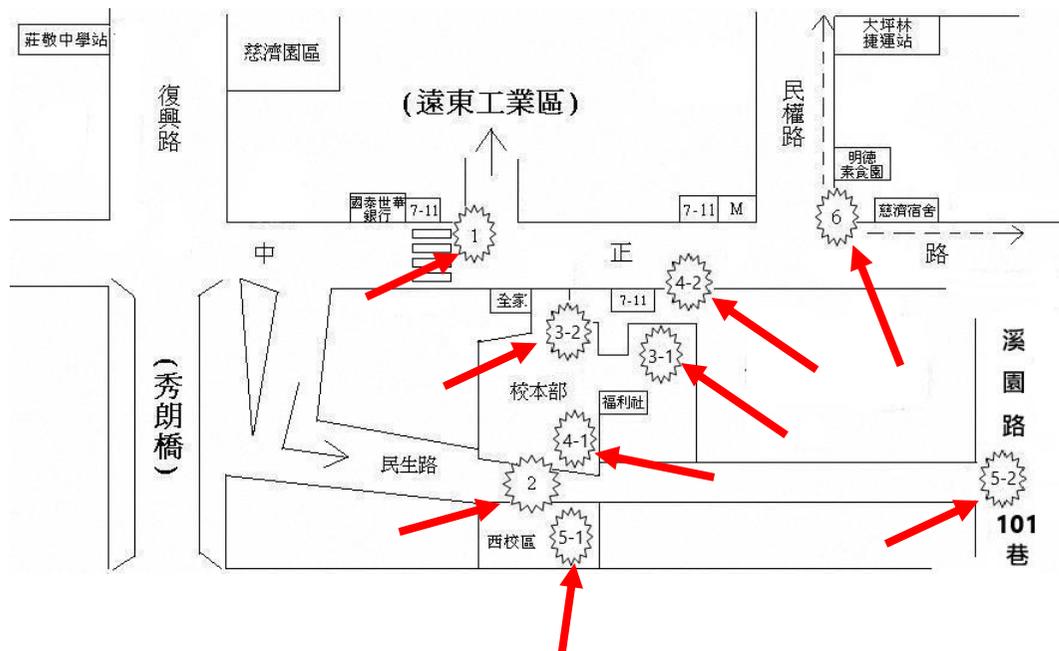
座號	姓名	曠課	遲到	事假	病假	公假	產前假	產後假	流產假	育嬰假	生理假	喪假	病假	病假	事假	升缺	升缺	早缺	早退	嘉獎	小功	大功	警告	小過	大過	累嘉獎	累小功	累大功	累警告	累小過	累大過	留察	輔轉	全勤		
01		28	0	63	0	0	0	0	0	0	0	0	0	0	0	4	0	4	1	3	4	0	0	2	0	0	0	1	0	0	0	否	否	否		
02																																				
03																																				
05																																				
06																																				
08																																				
09																																				
10																																				
11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重新整理 Reload 離開視窗 leave Exit

【學生獎懲—期末操評會、德育輔導】



## 【老師值勤—值勤工作、分組站崗位置】



### 注意事項

- (1) 各值週老師如有事、病、喪、公差假，請自行覓代理人並經科主任認可後，通知生輔組調整始可行之。
- (2) 遇每週一之週會可提早結束值勤至週會集合。
- (3) 每週五下午16點30分值勤結束後，請務必準時交還值週本與值週背心交回生輔組，以交接給下一組輪值的老師。
- (4) 未依規定、未準時執勤者，生輔組將開立違紀單通知，並送至人事室列入年度考核。

## 【老師值勤－評分組之評分方式】

莊敬高職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四項競賽評分表 (第三組-中正1、中正2大樓) 114 年 2 月 13 日

注意：\* 各項均以 80 分為基準，滿值則增補 +7 分(上下限)方式加扣分，並請寫明加扣分或扣分的具體事實，並請當天繳回評分表。

\* 請值勤老師於每周五放學評分結束後，將「當天評分表+檢閱本+值勤簽章」一併繳交至學務處生輔組。

編號	班級	座號	具體事實	秩序	具體事實	編號	班級	座號	具體事實	秩序	具體事實
1	服幼一					60	濟二勤				
2	美一莊					61	資二莊				
3	美一敬					62	資二敬				
4	美一自					63	資二仁				
5	美一忠					64	資二愛				
6	美一孝					65	訊二和				
7	餐一敬				-1 吵鬧	66	訊二平				
8	餐一自				+1	訊二莊					
9	餐一強					68	訊二孝				
10	餐一純					69	訊二仁				
11	餐一忠					70	訊二愛				
12	餐一孝					71	訊二和				
13	餐一仁				+1	72	訊二平				
14	餐一愛					73	訊二恭				
15	餐一信				+1	74	訊二儉				
16	餐一義					75	多二莊			+1	
17	演一莊					76	彭二莊				
18	演一敬善					77	農二二				
19	演一自					78	農二仁				
20	演一強					79	農二愛				
21	演一正					80	服幼三				
22	演一勤					81	美三莊				
23	資一莊					82	美三敬				
24	資一仁					83	美三忠				
25	資一愛					84	美三孝				
26	資一和					85	餐三敬				
27	資一平					86	餐三自			+1	
28	訊一莊					87	餐三強				
29	訊一忠					88	餐三純			+1	
30	訊一仁					89	餐三忠信				
31	訊一愛					90	餐三孝				
32	訊一和					91	餐三仁				
33	訊一平					92	餐二愛				
34	訊一恭					93	餐二義				
35	訊一儉					94	餐二和				
36	多一莊				+1	95	餐二平				
37	影一莊					96	濟二敬				
38	農一莊					97	濟二自善				
39	農一仁					98	濟二強				
40	農一愛					99	濟三純				
41	服幼二					100	濟三正				
42	美二莊					101	濟三勤				
43	美二敬					102	資二莊				
44	美二自					103	資二敬				
45	美二忠					104	訊三莊				
46	美二孝					105	訊三忠				
47	餐二敬					106	訊三孝				
48	餐二自					107	訊三仁				
49	餐二強					108	訊三愛				
50	餐二純					109	訊二和				
51	餐二忠					110	訊二平				
52	餐二孝					111	訊三恭				
53	餐二信					112	訊二儉				
54	餐二義					113	多二莊			+1	
55	演二敬					114	彭三莊				
56	演二自					115	農三二				
57	演二敬善					116	農三仁				
58	演二勤					117	農二愛				
59	演二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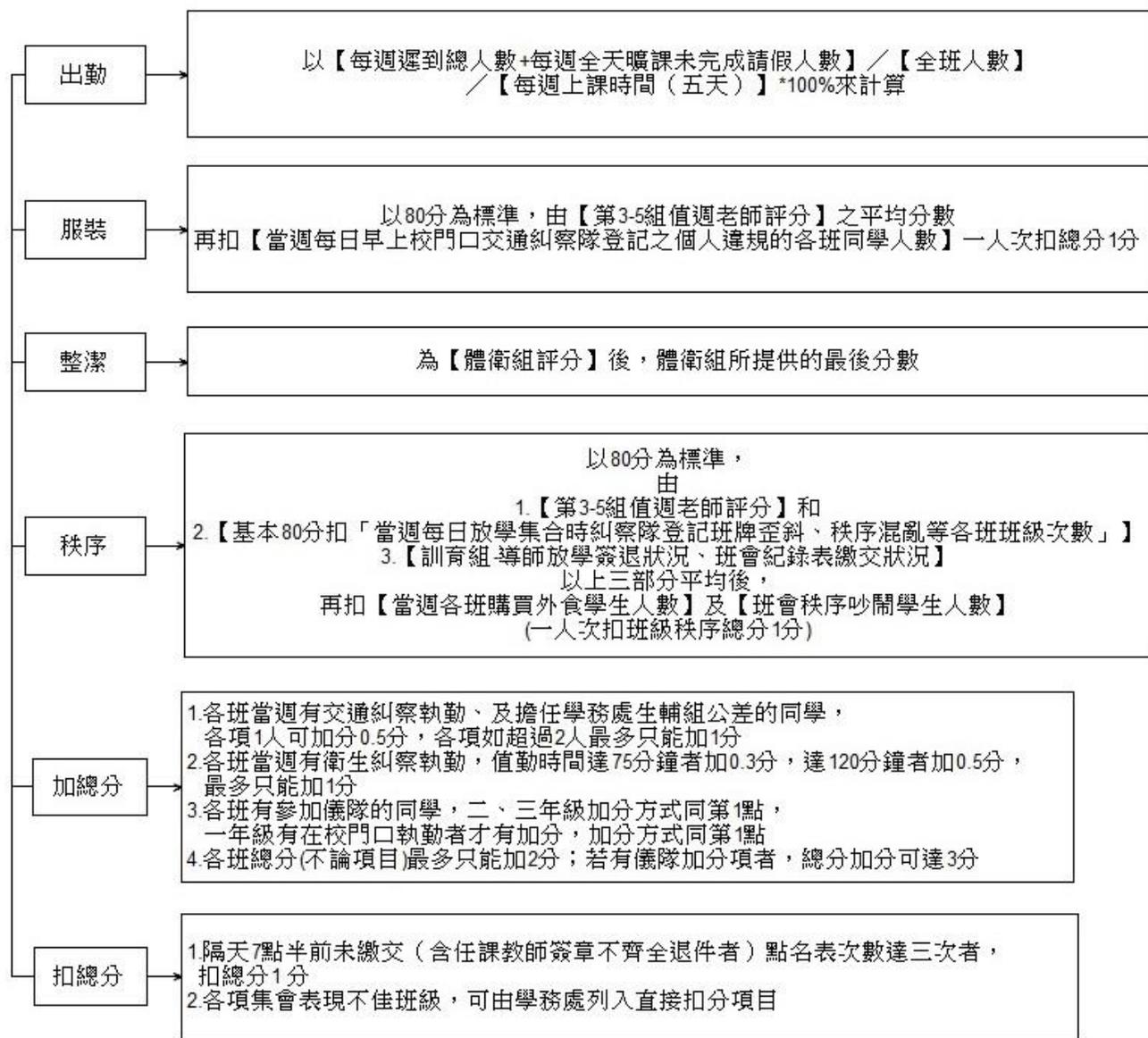
指導師簽章：[Signature]

第3-5組評分老師請務必每日繳交一張評分表

右上方填寫日期，右下方請簽章

評分請填+1~+7、或是-1~-7，最多以7分為限  
表現好請加分、表現不好請扣分(扣分務必填寫原因)  
請盡量不要空白

## 【四項競賽評分方式】



## 【申請騎乘機車到校/離校方式】

1. 已有合法駕照同學可依此方式申請騎乘機車到校/離校。
2. 至學務處領取相關表格，詳讀『學生騎乘機車(含電動機車)通學交通安全規範』(左下)後，完成『通學申請書』(中)、『家長同意書』(右下)後，繳交至學務處教官室。

**新北市私立莊敬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  
學生騎乘機車(含電動機車)通學交通安全規範**

壹、依據：

- 一、依據教育部國教署108年12月12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80145340號函執行。
  - 二、配合國教署110年4月15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073447號令辦理及本校學生獎懲規定修訂辦理。
- 貳、目的：輔導學生養成正確騎(乘)機(含電動機車)之交通安全觀念，確保學生(及他人)交通安全。

參、實施要點：

- 一、安全教育：
  - (一) 結合校園安全維護事項，蒐集並隨時更新宣導資料，並配合校外會活動加強宣導。
  - (二) 配合交通安全事例，利用班會、週會等集會實施隨機宣導。
  - (三) 充份運用校慶、家長會、親職教育，持續宣導交通安全觀念。
  - (四) 適時辦理交通安全宣導月活動，如實施海報及漫畫等比賽之創新活動。
  - (五) 藉由社團活動時，充份運用同儕心理，以學生影響學生，導正其不正確觀念。
  - (六) 隨時利用致家長信函、網路公告，將相關資訊轉知學生家長。
- 二、輔導管理：
  - (一) 不定期檢查騎乘機車同學證件及安全配備，是否依規定佩(攜)帶。
  - (二) 造冊列管，如違規者依校規懲處，協請家長共同輔導約束。
  - (三) 實施校內外安全巡邏，遏止無照騎車及未按規定申請騎乘機車到學。
- 三、申請騎乘機車通學人員，應遵守配合下列事項：
  - (一) 年滿18歲且領有合格駕照及行車執照，並經家長同意始得申請。
  - (二) 行車時配戴合格安全帽並隨身攜帶相關證件，車況不佳或師長發覺機車性能不良、安全堪慮及改裝車輛者，得隨時禁止學生騎車，俟改善完畢後，使得騎車通學。
  - (三) 不得附載人員，申請奉准之車輛，嚴禁借由他人使用，違反規定者，除依規定處分外，並取消資格。
  - (四) 經屢勸違反規定者(3次)，視狀況撤銷騎乘機車通學申請。
  - (五) 重大違規取消申請資格。(如騎車抽菸、闖紅燈、酒駕、撞傷人等違規事項)。
  - (六) 格遵交通部安全規範及本校訂定之相關安全規則。
- 四、違規處理：
  - (一) 未經申請合格者，不得騎乘機車上、下學，初犯者記小過乙次，累犯者則記大過處份。
  - (二) 未戴合格安全帽者，初犯者記小過乙次，累犯者記大過處分，並通知家長共同約束。
  - (三) 未依規定申請，第一次實施假日生活輔導，第二次記小過乙次，第三次記大過乙次。
  - (四) 未依規定附載人員者，記大過乙次，並取消資格。
  - (五) 騎乘與申請時之不相符機車，初犯記小過乙次，累犯記大過乙次。
  - (六) 經交通主管機關或校外會通知違反交通規則或社區民眾檢舉妨礙安寧、危害安全者，予以適性教育處置，並通知家長協助處理。
  - (七) 無照駕駛汽(機)車者，送交學校獎懲委員會評議核以適性教育處置，並通知家長處理。
  - (八) 經申請核定知違規達三次以上，即取消騎乘機車資格。
  - (九) 違規人員造冊列管，並協同導師、學務人員及家長共同輔導。
- 五、申請作業條件及程序：每學期開放申請(需年滿18歲及具備駕(駛)照者)。
  - (一) 學務處生輔組領取學生騎乘機車(含電動機車)申請書及家長同意書乙份(一式2張)。
  - (二) 填寫繳交家長同意書及申請書(黏貼機車駕照及行照、保險證正、反面影印本，機車正面(側面)照片。

時、本規範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行，並呈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新北市私立莊敬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  
學生騎乘機車(含電動機車)通學申請書**

班級	座號	學號	
姓名	身分證號碼	駕駛執照號碼	
機車型式 牌照	學生電話		
家長電話	聯絡地址		
<b>個人切結書</b>			
<p>學生 就讀本校 科 年 班 (學號： )，申請機車(電動車)通學，願以學生身分遵守本項管理辦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若有違反規定願接受校規處理，絕無異議，唯恐口說無憑，特立切結書乙份，以為證明。</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立切結書人：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p>			
駕駛執照正、反面 影印本黏貼處 (浮貼)		駕駛行照正、反面 影印本黏貼處 (浮貼)	
保險證影本正面浮貼處		保險證影本反面浮貼處	
機車正面照片黏貼處		機車側面照片黏貼處	
導師	輔導教官	生輔組長	學務主任
			校長

**新北市私立莊敬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  
學生騎乘機車(含電動機車)通學 家長同意書**

敬啟者 敝子弟 就讀貴校 科 年 班，因實際需要且已取得機車駕照，請准予騎乘機車通學。

本人 同意並協助學校督促子女遵守校方下列安全規定：

- 一、遵守交通規則、不超速及違規行駛。
- 二、隨身攜帶駕駛執照及機車行車執照。
- 三、騎機車須戴安全帽且絕不搭載他人。
- 四、機車不得違規停放。
- 五、辦理機車強制責任險。

※如違反學校訂定之車輛通學規範，願接受校規懲處並取消申請資格，若有任何意外，概由本人自行負責，絕無異議。

家長(監護人) 簽名：\_\_\_\_\_

電話：\_\_\_\_\_

地址：\_\_\_\_\_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